



econtext Asia Limited 環亞智富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3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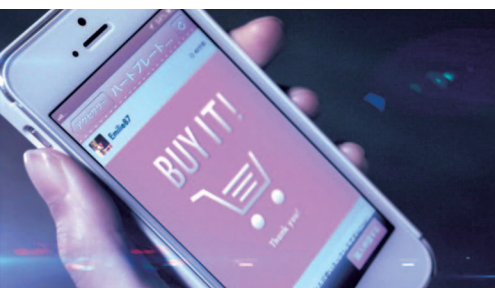
2014

Annual Report 年報



A leading provider of
online payment services
and e-commerce solutions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公司概覽
4	財務摘要
5	四年財務概覽
6	主席報告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26	企業管治報告
34	董事會報告
45	獨立核數師報告
47	綜合損益表
48	綜合全面收益表
49	綜合財務狀況表
51	綜合權益變動表
53	綜合現金流量表
55	財務狀況表
57	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Kaoru Hayashi (主席)

Takashi Okita (行政總裁)

Tomohiro Yamaguchi (財務總監)

Keizo Odori

非執行董事

Joi Okada

Adam David Lindemann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moru Ozaki

Toshio Kinoshita

Takao Nakamura

審核委員會

Toshio Kinoshita (主席)

Takao Nakamura

Adam David Lindemann

薪酬委員會

Takao Nakamura (主席)

Kaoru Hayashi

Mamoru Ozaki

提名委員會

Kaoru Hayashi (主席)

Mamoru Ozaki

Takao Nakamura

公司秘書

黃秀美

註冊辦事處

香港數碼港道 100 號

數碼港 3 座 6 樓 607a 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獨立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三井住友銀行

合規顧問

大和資本市場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

1390

網頁

www.econtext.asi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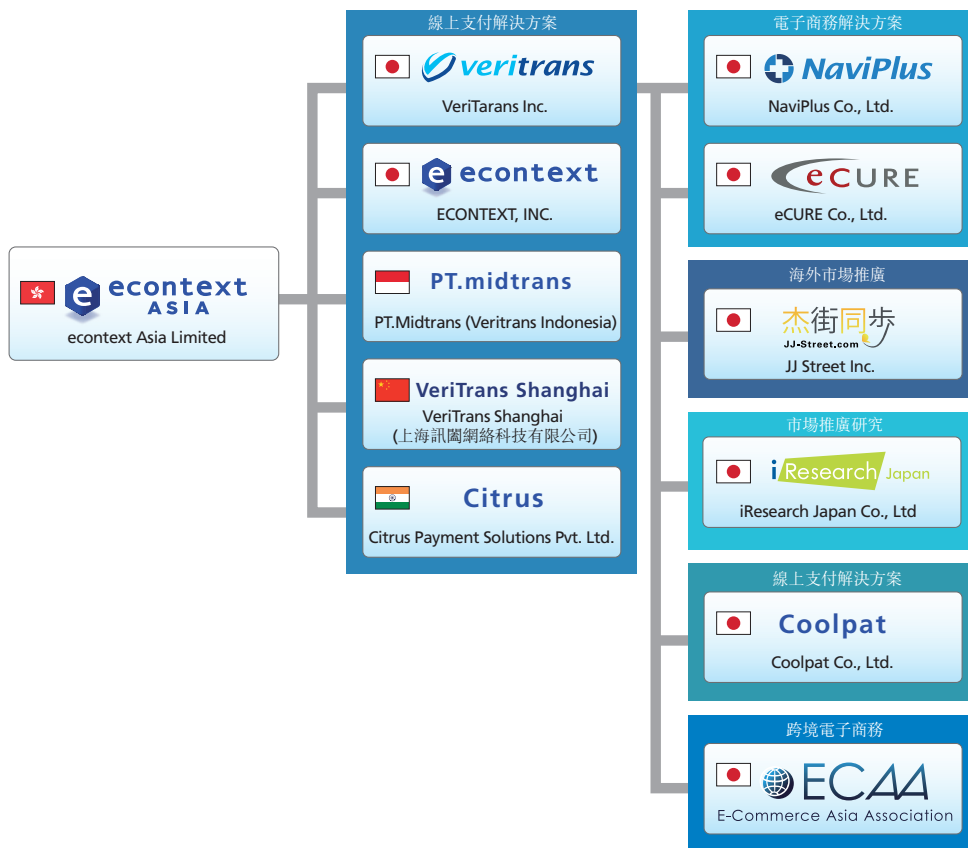
投資者關係

info@econtext.asia

環亞智富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線上支付服務、廣告相關服務及其他電子商務解決方案。

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以下為本集團之企業架構。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收益以港元(「港元」)計算減少約6.8%至約1,087.7百萬港元，而以日圓(「日圓」)計則增加約8.0%至約14,163.8百萬日圓。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毛利以港元計算減少約11.3%至約277.9百萬港元，而以日圓計則增加約3.0%至約3,618.7百萬日圓。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以港元計算減少約7.1%至約60.3百萬港元，而以日圓計算則增加約11.3%至約778.5百萬日圓。

四年財務概覽

摘錄自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之本集團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覽載列如下：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益	1,087,706	1,166,509	492,437	278,656
除稅前溢利	109,786	119,398	74,029	42,449
所得稅開支	(49,408)	(56,009)	(31,525)	(17,993)
年內溢利	60,378	63,389	42,504	24,456
下列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0,305	64,908	42,966	24,456
非控股權益	73	(1,519)	(462)	-

資產與負債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總額	3,340,430	2,970,410	3,357,481	867,797
負債總額	1,545,737	1,671,046	1,732,806	580,652

主席報告



Kaoru Hayashi
執行董事兼主席

向亞洲 提供嶄新營商環境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首份年報。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於聯交所成功上市，刻下本集團之重要里程碑。此舉將提升本集團於亞洲之地位，並將提供額外資金實行於日本及其他亞洲國家之擴展計劃。

由於年內日圓兌港元貶值，本集團以港元計算之年度收益及毛利按年減少。然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儘管由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而令經營開支有所增加，但本集團仍然(以日圓計算)錄得穩定收益及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本集團概覽

自一九九七年開業以來，本集團成為日本線上支付服務及電子商務解決方案之領先供應商。除提供線上支付服務及電子商務解決方案外，本集團亦經營網上商城並於日本、中國、印尼及印度進行海外推廣及市場調查。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087.7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約6.8%(日圓收益約為14,163.8百萬日圓，增加約8.0%)。本集團年內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約為60.4百萬港元及60.3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約4.8%及7.1%。未經審核經調整純利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約3.5%至約77.1百萬港元(不



包括非經常性首次公開發售開支約16.7百萬港元)。年內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約1,000.7百萬日圓及999.7百萬日圓，增加約21.7%及19.3%。

年內，本集團成功完成兩項收購從而擴展其於亞洲之支付服務及電子商務相關業務。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本集團收購VeriTrans Shanghai Co., Ltd. 50%權益，該公司向中國線上商戶提供數據處理服務及軟件並向中國海外之線上商戶銷售中國產品及服務。本集團亦收購Citrus Payment Solutions少數股權，該公司於印度提供線上支付解決方案(包括線上信貸交易、賬單支付服務及向主要位於印度之其他線上支付相關公司提供承包服務)之主要支付解決方案供應商。

此外，本集團與兩家日本領先公司Nippon Telegraph and Telephone West Corporation及Kakaku.com, Inc.，結盟，以共同發展一項使用智能手機進行離線支付的解決方案「mPOS」。mPOS指將線上支付轉為離線支付解決方案之產品，該產品可在線上支付產業為本集團創造遠勝其競爭對手的獨特競爭優勢。

前景

來年，線上支付服務產業將繼續在新興市場內迅速發展並帶來龐大機遇。已發展市場(如日本)將繼續在未來數年內穩定增長。本集團亦預期，在電子商務持續增長及線上交易增加之推動下，新興市場將會出現重大增長。

作為線上支付服務及電子商務解決方案之領先供應商，本集團計劃透過增強與主要便利店之聯盟並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日本多家信譽昭著之信用卡公司)締結策略夥伴關係提高其於日本之市場份額。本集團亦計劃發揮於日本之經驗及成就，聯同其合作夥伴於亞洲提供及擴展其支付服務，從而增強於亞洲之線上支付平台。

主席報告(續)

本公司控股股東 Digital Garage, Inc. (「Digital Garage」)，為日本網上及互聯網業務之先驅，將於今年慶祝其二十週年，亦已透過其美國三藩市之附屬公司開展技術培育業務。

本公司於香港之首次公開發售將提升其地位，並於該地區提供有利環境作為無縫連接東西方之平台。

亞洲市場之支付服務技術快速發展，顯然需要新世代解決方案。我們的使命為就該等解決方案提供更佳環境。

鳴謝

本人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我們的股東、業務合作夥伴及客戶的支持表示衷心感謝。本人亦謹此向管理層及各員工於本年度之奉獻及貢獻表示衷心謝意。

主席

Kaoru Hayashi

香港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線上支付服務、廣告相關服務及其他電子商貿服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為線上支付服務費用，包括初始安裝費及月費、結算數據交易費及代理支付費。本集團收益亦來自廣告相關服務的服務費用。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166.5百萬港元，下跌約6.8%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087.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日圓貶值所致。

線上支付服務

本集團提供線上支付服務，當中大部分為代理支付服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代理支付服務收益約為900.9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82.8%。本集團主要透過本公司之日本附屬公司ECONTEXT, Inc. (「ECONTEXT」) 及VeriTrans Inc. (「VeriTrans」) 提供代理支付服務。來自代理支付服務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949.0百萬港元下跌約5.1%，主要由於日圓貶值所致。

廣告相關服務

本集團亦提供電子商務解決方案，如網上保安措施及廣告相關服務，當中包括NaviPlus Recommend (根據從指定網站的用戶所收集的數據分析來優化網頁內容的推薦引擎)。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廣告相關服務收益約為55.6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5.1%。來自廣告相關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58.3百萬港元下跌約4.7%，主要源於日圓貶值所致。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已開展各種增值服務以進一步發展本集團電子商務解決方案及離線支付解決方案。

mPOS

本集團已開發離線支付解決方案「mPOS」，該解決方案透過使用智能手機，簡單安裝「mPOS」應用程式並將讀卡器連接到智能手機耳機插口即可於任何場所使用信用卡支付服務，其主要對象為中小型企業。此外，本集團亦向部分擁有數家商舖並需要其自身品牌的mPOS的企業供應原設備製造商(「OEM」)特製讀卡器、智能手機應用程式及系統。

SumaPay

根據本集團與一家房地產推廣及廣告公司DG COMMUNICATIONS Co, Ltd. 的聯盟，就房地產業務開展一項全新信用卡結算服務「SumaPay」。承租人可使用信用卡透過互聯網、電話或採用設有mPOS之房地產代理商辦事處完成各種與租賃相關的支付服務，如保證金、禮金、每月租金及管理費等。

tabelog Pay

「tabelog」是一個日本流行餐廳食評網站，由Kakaku.com, Inc. (「Kakaku.com」，日本最大之價格比較網站之一) 營運。因預期餐飲業中手機支付服務使用將有所增加，本集團與Kakaku.com為日本食肆推出名為「tabelog Pay」的新信用卡結算服務，該服務採用mPOS讓用戶透過智能手機或平板電腦，於任何地方均可使用信用卡進行支付服務。

BuySmartJapan

本集團亦透過與Kakaku.com結盟開發「BuySmart」業務模式，該模式可讓海外客戶於電子商務網站購買日本產品。該服務適用於超過二十個國家之海外客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投資及變更公司架構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已作出各種投資項目並對其公司架構進行架構調整。

Kotohako 併入 *NaviPlus*

根據 *NaviPlus Co., Ltd.* (「*NaviPlus*」) 與 *Kotohako, Inc.* (「*Kotohako*」) 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四日之併購協議，*Kotohako* 併入 *NaviPlus* 且不再為獨立法人實體，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於 *VeriTrans Shanghai* 之投資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上海訊聯數據服務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認購 *VeriTrans Shanghai Co., Ltd.* (「*VeriTrans Shanghai*」) 已發行股本人民幣 100,000 元(約 126,582 港元)，代價為人民幣 3,128,562.38 元(約 3.9 百萬港元)，該代價按資產基礎法參照獨立第三方進行之估值而釐定，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本公司藉擁有 *VeriTans Shanghai* 之 50% 權益而成為其股東。

透過 *Citrus Singapore* 投資於 *Citrus India*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訂立協議以收購 *Citrus Payment Solutions Pte. Ltd.* (「*Citrus Singapore*」) 的 15.59% 權益，代價為 4,599,999.90 美元(約 35.6 百萬港元)，此乃參考獨立第三方進行的估值按公平基準而釐定，其後，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收購 *Citrus Singapore* 的 15.59% 權益。*Citrus Singapore* 擁有 *Citrus Payment Solutions Private Limited* (「*Citrus India*」) 的 70% 股份。

EC Fund 成立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VeriTrans* 與 *SBI Holdings, Inc.* 之附屬公司 *SBI Investment Co., Ltd.* (「*SBI Investment*」) 訂立合作夥伴協議，據此，*VeriTrans* 及 *SBI Investment* 作為一般合作夥伴，成立 *econtext ASIA EC Fund Investment LPS* (「*EC Fund*」)，為投資於目標投放於亞洲新興市場之日本電子商貿公司以及亞洲電子商貿公司。

轉讓 *PT. Tokopedia* 之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本公司與 *EC Fund* 就按總代價約 20.5 百萬港元轉讓 178 股股份(相當於 *PT. Tokopedia* 約 6.62% 權益)(「轉讓」) 訂立買賣協議。本集團確認轉讓所得收益約 7.9 百萬港元。有關轉讓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9。

資本削減

本集團之資本削減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0。

展望

日本線上支付市場及電子商務市場是亞太地區最具發展的市場之一。日本市場預期會因電子商務市場擴展而穩定增長。本集團於日本的策略為透過加強其與主要便利店的聯盟關係以及憑藉其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前合作夥伴(為日本信譽昭著的信用卡公司)的戰略合作關係而繼續擴展並增加市場份額。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其與該等主要信用卡公司結盟的合作而積極尋求與大型企業的業務機會。本集團在加強對大型商戶策略的同時，亦計劃進一步發展以小型至中型商戶為目標的電子商務服務以加強其於日本的市場地位。

本集團的海外策略是將支付服務及電子商務相關業務擴展至亞洲市場。本集團預期，透過持續的電子商務增長及加上線上交易數目增加，新興市場將有重大增長。本集團已於印尼、中國及印度建立基地。本集團亦已成立EC Fund以支持亞洲電子商務公司的增長。為達到成為泛亞領先線上支付服務供應商並擁有全面覆蓋網絡的目標，本集團正積極尋求機會以透過併購、投資及／或合營企業於亞洲擴展。

本集團亦提供廣泛的支付選擇並打算擴展至離線支付解決方案及增值服務。智能電話的快速滲透率是市場離線支付解決方案的主要因素。本集團已透過與業界領先公司結盟，展開使用智能電話的服務，例如mPOS及tabelog Pay。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與該等公司的聯盟並繼續發展離線支付解決方案及增值服務從而透過增加產品區別度、增加客戶關係及提高盈利能力提升競爭力。

財務回顧

營運資料

本集團線上支付服務收益主要包括代理支付費。代理支付費與本集團(作為代理人)將資金轉移至網上商戶的服務有關。代理支付費一般受交易金額及收費率所影響。

下表載列於所呈列年間與本集團線上支付服務有關的若干營運統計數據：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數據交易量	140,049,937	123,031,259
活躍網站客戶	12,962	12,284
代理支付金額(港元)	46,087,418,852	48,328,764,976
代理支付金額(日圓)	600,957百萬元	546,216百萬元

下表列示本集團代理支付費之明細分析，當中包括於所呈列年間本集團線上支付服務之代理支付金額及平均收費率。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代理支付費 = (a) x (b)	900,908,688	948,952,898
(a) 代理支付金額	46,087,418,852	48,328,764,976
(b) 平均收費率	1.95%	1.96%
所有其他收益	186,797,047	217,556,521
收益總額	1,087,705,735	1,166,509,419

提供代理支付服務的定價壓力增加導致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平均收費率約為1.95%，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平均收費率為低。

為抵銷線上支付服務業務毛利率的跌幅，本集團已提供更多增值服務，例如與交易掛鈎的廣告平台trAd。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集團營運業績

下表載列所呈報年度之比較財務業績(以港元及日圓列示)：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日圓	二零一三年 日圓
收益	1,087,705,735	1,166,509,419	14,163,775,399	13,115,364,176
銷售成本	(809,836,432)	(853,279,507)	(10,545,065,726)	(9,602,328,750)
毛利	277,869,303	313,229,912	3,618,709,673	3,513,035,426
其他收入及盈利	12,409,739	2,015,737	163,749,348	21,161,022
銷售開支、一般開支及行政開支	(178,101,364)	(182,252,471)	(2,322,964,081)	(2,065,459,246)
其他開支	(118,521)	(11,584,557)	(1,561,360)	(135,759,489)
財務成本	(1,174,925)	(972,699)	(15,322,534)	(11,063,193)
應佔以下虧損：				
合營企業	(1,005,120)	–	(13,347,143)	–
一間聯營公司	(93,235)	(1,037,475)	(3,890,606)	(12,204,282)
除稅前溢利	109,785,877	119,398,447	1,425,373,297	1,309,710,238
所得稅開支	(49,408,134)	(56,009,358)	(645,779,206)	(625,798,296)
年內溢利	60,377,743	63,389,089	779,594,091	683,911,942
下列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0,305,096	64,908,390	778,515,936	699,622,197
非控股權益	72,647	(1,519,301)	1,078,155	(15,710,255)

附註：上表亦包括以日圓列示之金額，即於兌換成港元之綜合財務報表之相關數額，惟僅供識別。

收益

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166.5百萬港元，下跌約6.8%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087.7百萬港元。本集團收益總額(於兌換成港元以供載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前以日圓列示)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3,115.4百萬日圓，增加約8.0%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4,163.8百萬日圓。本集團以日圓等值計算之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代理支付業務的日本商戶交易量及金額錄得增長所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呈列年間按服務類別劃分之收益明細分析：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以港元計算 之變動 %
初始安裝費及月費	41,242,721	46,589,452	-11.5%
結算數據交易費	54,609,406	66,903,322	-18.4%
代理支付費	900,908,688	948,952,898	-5.1%
廣告相關服務	55,602,168	58,340,054	-4.7%
信息安全服務	13,639,404	19,619,306	-30.5%
其他	21,703,348	26,104,387	-16.9%
	1,087,705,735	1,166,509,419	-6.8%

	二零一四年 日圓	二零一三年 日圓	以日圓計算 之變動 %
初始安裝費及月費	537,522,183	523,215,777	2.7%
結算數據交易費	711,713,723	744,666,294	-4.4%
代理支付費	11,727,913,156	10,671,888,752	9.9%
廣告相關服務	725,158,115	664,746,342	9.1%
信息安全服務	177,634,026	218,248,462	-18.6%
其他	283,834,196	292,598,549	-3.0%
	14,163,775,399	13,115,364,176	8.0%

附註：上表亦包括以日圓列示之金額，即於兌換成港元之前綜合財務報表之相關數額，惟僅供識別。

初始安裝費及月費

來自初始安裝費及月費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46.6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41.2百萬港元，減幅約為11.5%或5.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日圓貶值所致。以日圓等值計算之初始安裝費及月費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523.2百萬日圓，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537.5百萬日圓，增幅約為2.7%或14.3百萬日圓，主要由於活躍網站客戶數量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結算數據交易費

來自結算數據交易費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66.9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54.6百萬港元，減幅約為18.4%或12.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日圓貶值所致。以日圓等值計算之結算數據交易費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744.7百萬日圓，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711.7百萬日圓，減幅約為4.4%或33.0百萬日圓，主要由於終止OEM結算數據交易服務的固定費用合約所致。

代理支付費

來自代理支付費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949.0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900.9百萬港元，減幅約為5.1%或48.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日圓貶值所致。以日圓等值計算之代理支付費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0,671.9百萬日圓，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1,727.9百萬日圓，增幅約為9.9%或1,056.0百萬日圓，主要由於本集團代理支付業務的日本商戶交易量及金額錄得增長所致。

廣告相關服務

來自廣告相關服務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58.3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55.6百萬港元，減幅約為4.7%或2.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日圓貶值所致。以日圓等值計算之廣告相關服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664.7百萬日圓，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725.2百萬日圓，增幅約為9.1%或60.5百萬日圓，主要由於收購Kotohako所致。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收購Kotohako之控股權益，故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Kotohako的收益已悉數合併計入本集團同年業績，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益只有部分合併計入。

信息安全服務

來自信息安全服務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9.6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3.6百萬港元，減幅約為30.5%或6.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日圓貶值所致。以日圓等值計算之信息安全服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18.2百萬日圓，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77.6百萬日圓，減幅約為18.6%或40.6百萬日圓，主要由於一份服務合約於二零一三年首六個月內重續，而收益僅於合約每兩年重續一次時確認。

毛利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313.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77.9百萬港元，減幅約為11.3%或35.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日圓貶值所致。毛利(於兌換成港元以供載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前以日圓列示)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3,513.0百萬日圓，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3,618.7百萬日圓，增幅約為3.0%或105.7百萬日圓。根據本集團毛利及收益計算之港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26.9%，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25.5%，主要由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所投資之信息數據中心折舊開支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及盈利

其他收入及盈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2.4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導致本集團確認收益約7.9百萬港元(扣除任何開支前)所致。

銷售開支、一般開支及行政開支

銷售開支、一般開支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約182.3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78.1百萬港元，減幅約為2.3%或4.2百萬港元。銷售開支、一般開支及行政開支(於兌換成港元以供載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前以日圓列示)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約2,065.5百萬日圓，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323.0百萬日圓，增幅約為12.5%或257.5百萬日圓，主要源於產生首次公開發售開支以及因本集團持續擴張業務，致使付予本集團僱員之工資及薪金增加，而部分由知識產權許可費減少抵銷。Digital Garage根據知識產權許可協議(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與VeriTrans及ECONTEXT訂立，各稱為「知識產權許可協議」，統稱為「該等知識產權許可協議」)收取知識產權許可費。根據該等知識產權許可協議，ECONTEXT及VeriTrans每月分別應付Digital Garage之知識產權許可費佔彼等各自每月收益之2.5%。然而，Digital Garage及VeriTrans已同意修訂知識產權許可協議，以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免除VeriTrans支付每月許可費之責任。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支付予Digital Garage之知識產權許可費總額約為16.2百萬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60.3百萬港元)約26.8%。ECONTEXT與VeriTrans之交易詳情載於務報表附註35「關連方交易」。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1.6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0.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匯兌虧損約7.9百萬港元。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2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利息增加所致。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虧損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虧損乃使用權益法入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應佔虧損約1.0百萬港元，輕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1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按比例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溢利

基於上述各項，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63.4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60.4百萬港元，減幅約為4.8%或3.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溢利(於兌換成港元以供載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前以日圓列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683.9百萬日圓，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約779.6百萬日圓，增幅約為14.0%或95.7百萬日圓。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溢利(未計及出售可供銷售投資及業務單元所得盈利)低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預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不少於68.1百萬港元(「溢利預測」))約26.0%。本集團未能達致溢利預測之主要原因如下：

- (1)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低於用作計量溢利預測基準之預測收益主要由於(a)就代理支付服務而言，代理支付金額出乎意料地低於溢利預測計量之假設金額約6.0%，主要由於本集團客戶之信用卡交易減少所致及(b)因競爭突然加劇導致信用卡交易所提供代理支付服務之價格壓力增加，因此，提供代理支付服務之平均收費率1.95%較溢利預測計量所用假設平均收費率約1.96%為低；及
- (2) 溢利預測根據日圓兌港元之特定假設匯率編製，日圓兌港元較假設匯率有所貶值對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溢利(港元)造成不利影響。

其他資料

為補充本集團所編製綜合業績，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及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於下文呈列。本公司管理層認為，該等資料為投資者提供有用之補充資料以評估本集團核心業務之表現。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港元	純利率	日圓	純利率
所報告	年內溢利	60,377,743	5.6%	779,594,091	5.5%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997,772		143,277,308	
	無形資產攤銷	45,112,102		588,002,768	
	利息開支	1,174,925		15,322,534	
	所得稅開支	49,408,134		645,779,206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167,070,676	15.4%	2,171,975,907	15.3%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港元	純利率	日圓	純利率
所報告	年內溢利	63,389,089	5.4%	683,911,942	5.2%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218,099		84,646,420	
	無形資產攤銷	46,542,409		479,386,813	
	利息開支	972,699		11,063,193	
	所得稅開支	56,009,358		625,798,296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175,131,654	15.0%	1,884,806,664	14.4%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貸款及借款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總額約為77.3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計算方法為總借款除以股東總權益加總借款)約為4.1%。

資本開支

本集團之主要資本開支大部分為改進本集團科技(包括用於其付款服務之軟件)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約為40.4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即本公司功能貨幣)列示。本公司經營附屬公司ECONTEXT及VeriTrans之功能貨幣為日圓。由於日圓兌港元匯率波動，任何與本集團業務之財務表現相關之趨勢未必一定能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準確反映。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年度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年度，日圓兌港元匯率分別下跌24.4%及2.9%。於未來報告期間，日圓兌港元匯率之任何波動亦可能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與過往期間之可比較性。日圓兌港元及其他外幣之匯率受(其中包括)政治及經濟狀況變動影響。由於本公司功能貨幣為港元，本集團以外幣列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港元兌該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列值貨幣之價值波動所影響。港元兌該等外幣之任何重大升值可能導致重大匯兌虧損。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程序。本公司董事(「董事」)並不知悉任何牽涉本集團之待決或潛在重大法律程序。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一項有關於一間從事集資、投資及撤資的合營企業注資約200百萬日圓(相當於約15.3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無)的承擔。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融資租賃項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若干項目之賬面淨值總額約為0.8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約1.1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約10億日圓之短期貸款(相當於約76.5百萬港元)以於附屬公司之股權賬面值約101.9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約101.9百萬港元)作抵押。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192名僱員。本公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政策乃根據彼等之經驗、責任水平及一般市場狀況而釐定。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獎勵付款乃與本集團的利潤表現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個人表現掛鈎。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Kaoru Hayashi

執行董事兼主席

Kaoru Hayashi，5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自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註冊成立以來一直擔任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Hayashi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經營之策略規劃及管理。自ECONTEXT於二零一二年註冊成立以來，Hayashi先生曾為其擔任代表董事、主席兼總裁，及後於二零一三年十月退任ECONTEXT的代表董事兼總裁。自VeriTrans於二零一二年被本公司控股股東Digital Garage收購後，Hayashi先生獲委聘為VeriTrans的代表董事兼主席，及後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獲委任為董事。彼亦自一九九五年起擔任Digital Garage的代表董事、總裁兼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除本集團外，Hayashi先生亦擔任數間其他公司的董事。彼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Monex Group, Inc.的外部董事，該公司主要於日本向零售投資者提供網上證券經紀服務。彼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MEDIA DO Co., Ltd.的外部董事，該公司主要向日本內容供應商提供電子書分銷服務。彼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Kakaku.com的代表董事兼主席，並自二零零三年起擔任該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Kakaku.com, Inc.為消費者提供價格比較服務。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Kaoru Hayashi先生擔任Open Network Lab, Inc.的代表董事、主席兼總裁，並於二零一三年四月起擔任該公司代表董事兼主席。Open Network Lab, Inc.是一間總部位於日本的萌芽階段投資公司。彼現亦擔任Digital Garage數間附屬公司之高級職員及／或董事。

Hayashi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取得日本東京大學社會學學士學位。



Takashi Okita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Takashi Okita，3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Okita先生自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註冊成立以來一直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Okita先生主要負責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彼於電子貨幣結算業務方面擁有逾15年的工作經驗，並熟諳電子商務業務知識。

Okita先生曾擔任本集團數間成員公司之高級職員及／或執行董事。Okita先生自二零零五年起擔任VeriTrans的代表董事兼首席營運官，於二零一一年重獲委任為代表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三年十月獲委任為ECONTEXT的董事。彼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PT. Midtrans的總監，該公司業務發展位於印尼，並向印尼網上商戶提供電子商務解決方案及線上支付處理服務。彼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PT. Tokopedia的總監，該公司為一間總部設於印尼的聯屬公司，擁有及經營網上電子商務平台。彼目前擔任NaviPlus的執行董事以及iResearch Japan Co., Ltd.（「艾瑞日本」）、eCURE Co., Ltd.（「eCURE」）及JJ-Street Inc.（「傑街同步」）的代理董事兼行政總裁。Okita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三月起亦獲委任為EC Fund投資委員會成員。

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期間，Okita先生曾擔任SBI Holdings, Inc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並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間擔任該公司的董事兼執行官。Okita先生的職業生涯始於一九九九年，任職於Softbank Finance Corporation（已併入Softbank Telecom Corp.）。於二零一四年三月，Okita先生獲委任為SOFTBRAIN Co, Ltd.的獨立董事，該公司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SOFTBRAIN Co, Ltd.於日本向公司提供業務支援服務、市場推廣服務以及系統綜合服務。

Okita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取得日本一橋大學管理專業文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續)



Tomohiro Yamaguchi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Tomohiro Yamaguchi，4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財務總監」）。Yamaguchi先生自二零一二年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一直擔任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Yamaguchi先生主要負責本公司的總體財務運營，包括會計、稅務及現金管理事項。作為本公司主要成員，彼亦指導及領導本集團透過收購及聯盟，設立海外聯營業務。

Yamaguchi先生曾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高級職員及／或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Kotohako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直至該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併入NaviPlus。彼亦曾擔任NaviPlus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艾瑞日本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以及eCURE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彼亦自二零零六年起擔任VeriTrans的董事兼財務總監。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一年，即VeriTrans作為上市公司期間，Yamaguchi先生主要負責管理投資者關係。Yamaguchi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三月起獲委任為EC Fund投資委員會成員。彼於管理企業策略功能（包括併購活動、設立合營公司及公司品牌推廣）方面擔任主要角色。在加入本集團之前，Yamaguchi先生曾擔任Softbank Finance Corporation的財務經理。

Yamaguchi先生自二零零零年六月起成為執業稅務會計師及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起成為東京執業會計師。Yamaguchi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取得日本明治大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一零年取得日本早稻田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Keizo Odori

執行董事

Keizo Odori，44歲，為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業務及資本聯盟開發。Odori先生自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註冊成立以來一直擔任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二年Kotohako被本集團收購以來，Odori先生一直擔任該公司的董事，直至該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併入NaviPlus。自ECONTEXT於二零一二年註冊成立以來，Odori先生一直為其董事。彼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VeriTrans的非執行董事以及eCURE、艾瑞日本及NaviPlus的董事。Odori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重獲委任為ECONTEXT的代表董事兼總裁。

Odori先生自二零一零年起擔任Digital Garage的董事。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擔任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日本公司Faith Inc.（「Faith」）的執行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數碼內容分銷服務及電子貨幣業務。作為Faith的執行董事，Odori先生指導及領導開發全球內容分銷業務及併購交易。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彼亦擔任Faith的附屬公司GIGA Networks Inc.的總裁兼行政總裁，負責該公司的整體業務經營。

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Odori先生為電子音樂事業協會理事（Association of Musical Electronics Industry），該協會為一間日本組織，其成員公司協作設定電子樂器的兼容標準。彼自二零零九年擔任日本企業協會移動內容論壇（Mobile Content Forum）的理事並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其董事總經理，該協會乃為移動內容行業提供支援，使其健康強健發展。

Odori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Komae高級中學。

非執行董事



Joi Okada

非執行董事

Joi Okada，44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Okada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擔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獲委任為總部設於三藩市的Digital Garage美國附屬公司Digital Garage US的董事及Digital Garage的董事。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副課長。

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二年，Okada先生曾擔任GFI Group Inc. 旗下不同公司的經紀人，而GFI Group Inc. 是一間為機構批發客戶提供經紀知識及執行服務的公司。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Okada先生擔任GFI Securities Limited的高級經紀人及不良債務部之分支代表，並自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擔任日本信貸衍生工具部經紀部主管。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彼為GFI Group LLC的高級經紀人並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調任到GFI Securities Limited。Okada先生於二零零零年擔任Nittan Brokers Inc. 股權衍生品部的高級經紀人。彼於一九九三年開展其事業，擔任GFI Group Inc. 紐約辦公室經紀人，擅長於政府債券期權及美國國債期權領域。

Okada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日本證券交易商協會(Japanese Securities Dealers Association)授予JSDA 1及JSDA2。Okada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取得波士頓學院哲學與經濟學學士學位。



Adam David Lindemann

非執行董事

Adam David Lindemann，40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三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Lindemann先生自二零一零年起擔任Mind Fund Ltd. 的董事兼管理合夥人，並自一九九四年起擔任Source of Inspiration Ltd. 的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Lindemann先生乃Imaginal Capital Ltd (成立於二零一三年四月) 的管理合夥人。彼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獲委任為香港註冊公司Qiosk Ltd 的董事會主席。

Lindemann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取得日本文學學士學位及倫敦大學法學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moru Ozaki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moru Ozaki, 79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Ozaki博士自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Ozaki博士曾擔任數間日本上市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零五年起擔任Kikkoman Corporation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間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本公司，主要生產及推銷醬油、酒精飲料及其他食品。自二零零五年起，Ozaki博士擔任Wacoal Holdings Corp.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間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本公司，主要設計、製造及營銷女士內衣。彼亦自二零零五年起擔任Fuji Kyuko Co., Ltd.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間於日本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本公司，其在日本提供鐵路客運、公交運輸及出租車服務。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Ozaki博士擔任Nippon Yusen Kabushiki Kaisha的諮詢委員會成員，該公司為一間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本公司，其提供海洋、陸地及航空運輸服務。自二零零三年起，Ozaki博士擔任日本公司Yazaki Corporation的顧問，該公司開發及製造供全球範圍內汽車使用的汽車零部件。Ozaki博士於一九五八年開展其事業，任職於日本財務省。

Ozaki博士自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一年擔任財務省司長，自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二年擔任國稅廳廳長，以及自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三年擔任財務省常務副部長。彼自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九年曾擔任日本政策金融公庫(Japan Finance Corporation)的管理人，該公司乃由政府全資擁有的公眾公司，其為中小企業提供業務資金及各種管理諮詢服務。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三年，Ozaki博士為日本國家稅務委員會(Japanese National Tax Council)成員以及擔任日本國民生活金融公庫(National Life Finance Corporation)的管理人，而日本國民生活金融公庫為向小型企業提供各種業務貸款的日本政府機構。彼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擔任日本財務省稅務委員會特別成員。

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彼為日本早稻田大學研究生院客座教授。自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九年，彼亦為日本稅務大學顧問。

Ozaki博士於一九五八年取得日本東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取得日本早稻田大學法學博士學位。



Toshio Kinoshita

獨立非執行董事

Toshio Kinoshita，65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Kinoshita先生自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三年七月，Kinoshita先生擔任日本公認會計師協會行政總裁。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一年，彼執教於青山大學專業會計系研究生院。彼亦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任教於明治大學專業會計系研究生院。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彼為Misuzu PricewaterhouseCoopers的管理委員會及公司委員會成員。彼自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的North America-Japanese Business Network的高級管理合夥人，自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擔任US-Japanese Business Network of Coopers & Lybrand L.L.P.的管理合夥人，自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擔任US West Coast-Japanese Business Group of Coopers & Lybrand L.L.P.的管理合夥人，以及自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一年擔任US Midwest-Japanese Business Group of Coopers & Lybrand L.L.P.的管理合夥人。彼於一九八零年在Coopers & Lybrand L.L.P.開展其事業。

Kinoshita先生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松下電器之審計與監督委員會成員，一間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的公司。Kinoshita先生於一九八三年成為日本執業會計師。彼自一九九五年起成為加州執業會計師(加州會計師管理委員會)及自一九九七年起成為紐約執業會計師(紐約會計師管理委員會)。



Takao Nakamura

獨立非執行董事

Takao Nakamura，49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Nakamura先生自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Nakamura先生曾擔任日本多間上市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擔任PA Co., Ltd.的非執行董事，且先前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該公司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日本上市公司，提供資訊服務。彼於二零零七年擔任United, Inc.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間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日本公司，其提供互聯網媒體解決方案。彼自二零零九年起擔任Paraca Inc.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間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日本公司，其在日本經營及管理泊車位。

Nakamura先生自二零零九年起擔任Torikai Law Office的律師。彼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一家日本公司tab, Inc. (前稱Tonchidot Corporation)的外部企業核數師，其為移動設備提供社交應用程序及服務。彼亦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六月擔任Japan Sailing Federation的核數師。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三年，彼為一家日本公司Infoseek Japan K.K.的代表董事及總裁，該公司提供數據處理及籌備服務。彼自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擔任Digital Garage的董事。Nakamura先生於一九八九年開展其事業，任職於日本銀行。

Nakamura先生於二零零八年成為日本律師協會聯合會成員。彼於一九八九年取得日本東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四年取得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七年取得日本東京大學法學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續)

高級管理層

Katsuo Miyagi，48歲，為ECONTEXT的執行董事兼首席營運官(「首席營運官」)，彼自二零一二年該公司註冊成立起擔任該等職位。Miyagi先生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NEXDG GO., Ltd. 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從事電子商務物流服務。自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彼亦擔任ECONTEXT的首席營運官，直至該公司於二零一二年脫離Digital Garage並於日本成立為一間獨立的股份公司。自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彼擔任Japan Post Holdings Co., Ltd. 的經理，該公司為一間日本國有企業，其透過附屬公司在日本提供郵政服務。彼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主管ECONTEXT的信息技術部。

Miyagi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取得大阪電氣通訊大學工學部學士學位。

Yoshitaka Sakai，41歲，為ECONTEXT的執行董事。Sakai先生自ECONTEXT於二零一二年成立以來一直擔任其執行董事。Sakai先生在ECONTEXT脫離Digital Garage之前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擔任Digital Garage的高級營運官及於二零一二年擔任其企業戰略部副總經理。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九年，彼擔任ECONTEXT的業務開發組主管。Sakai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從Digital Garage離職，而獨立承擔於ECONTEXT的職務。Sakai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獲委任為VeriTrans的法定核數師。Sakai先生於一九九六年開始其職業生涯，任職於Iwatani Corporation銷售及市場推廣部，該公司為一間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日本公司，其為日本的能源服務供應商之一。

Sakai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取得獨協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

Kiyotaka Harada，41歲，為ECONTEXT的執行董事，彼自ECONTEXT於二零一二年註冊成立以來擔任該職務。彼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擔任VeriTrans的董事。Harada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加入ECONTEXT，負責新業務開發部工作，其後於ECONTEXT併入Digital Garage後在不同部門擔任數個管理職位。Harada先生曾擔任ECONTEXT業務管理課策劃人。自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彼擔任業務開發課總經理，負責新業務開發。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彼擔任市場推廣部總經理，且於二零一三年十月獲委任為銷售部總經理。Harada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在Mitsubishi Corporation開始其職業生涯，該公司為一間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大型日本貿易公司，其經營工業金融、能源、金屬、機器、化工、食品及環境行業之業務。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Harada先生從Mitsubishi Corporation借調至ECONTEXT。

Harada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取得早稻田大學法學學士學位。

Haruto Oshima，54歲，為ECONTEXT執行官，彼自二零一三年七月起擔任該職務。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彼擔任ECONTEXT新業務推廣課主管。Oshima先生在ECONTEXT脫離Digital Garage之前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其業務管理課副處長，以及自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商戶銷售部副處長。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Oshima先生擔任Willer Travel, Inc. 規劃總部處長，該公司為一間日本公司，從事網頁創作及旅行和旅遊服務維護。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彼擔任Brooklands Asia (Thailand) Co., Ltd 的總裁，該公司從事進出口業務。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四年，彼擔任Be Net Japan, Co., Ltd 的總裁，該公司從事廣告及貿易相關業務。自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四年，彼擔任Office Devi, Inc. 的總裁，該公司從事進出口業務。

Oshima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取得日本青山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續)

Kohei Akao，41歲，為VeriTrans的執行董事、技術總監(「技術總監」)兼首席營運官。彼於二零零八年獲委任為VeriTrans的技術總監，以及於二零一三年四月獲委任為首席營運官。彼亦擔任VeriTrans的技術部總經理。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三月，Akao先生擔任VeriTrans的執行董事。自一九九八年四月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彼任職於Fujitsu Business Systems Ltd.。

Akao先生分別於一九九六年及一九九八年取得茨城大學理學學士學位及理學碩士學位。

Hiroshi Shino，38歲，為VeriTrans的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起擔任該職務。彼現亦擔任VeriTrans的業務開發部總經理。彼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起擔任NaviPlus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以及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起擔任Kotohako的執行董事，直至該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併入NaviPlus。Shino先生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艾瑞日本的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VeriTrans的執行董事。

Shino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取得日本東京理科大学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Lei Wang (亦名為Rai Ou)，38歲，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VeriTrans的高級執行官。彼現亦擔任VeriTrans全球戰略部總經理。Wang先生負責VeriTrans的全球戰略及亞洲支付開發。Wang先生亦自二零零九年擔任艾瑞日本的執行董事。

Wang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取得東北電力大學工程學士學位。

Hiroyuki Nakamura，54歲，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擔任VeriTrans的高級執行官。在職期間，Nakamura先生負責管理信用卡業務全球業務以及開發及管理全部國際業務聯盟。彼參與開展市場推廣策略及監督其執行，與全球夥伴管理法律事宜及管理與金融機構的關係。於加入VeriTrans之前，Nakamura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擔任SBI Card Co., Ltd., Japan的總裁、首席營運官兼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零年四月加入JCB International Co., Ltd. 擔任經理，以及自二零零六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擔任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自一九八七年十月至一九九零年三月，Nakamura先生擔任Philips Corporation Japan的照明部助理經理及關係管理人。

Nakamura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取得美國塔夫特學院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Ryuji Yamanaka，40歲，自二零一四年二月起擔任VeriTrans的行政人員。彼亦擔任VeriTrans銷售部的總經理。Yamanaka先生負責獲取新商戶並維持與現有商戶的關係。彼亦負責尋找商戶需求並為彼等規劃新服務。Yamanaka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加入VeriTrans，擔任業務開發部經理。Yamanaka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取得法律職業學院CHUOU HOURITU SENMON GAKKOU (前稱TOKYO HOURITU KOUGAKUIN)的文化與通識教育文憑(Diploma in Culture and General Education)。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利益及提高其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會認為，自本公司股份（「股份」）首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日期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上市日期」）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回顧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就證券交易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此為規管所有董事及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及規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間內一直遵從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包括九名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之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Kaoru Hayashi 先生（董事會主席）

Takashi Okita 先生（行政總裁）

Tomohiro Yamaguchi 先生（財務總監）

Keizo Odori 先生

非執行董事

Joi Okada 先生

Adam David Lindemann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moru Ozaki 博士

Toshio Kinoshita 先生

Takao Nakamura 先生

有關董事之履歷詳情及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載於本年報第 19 至 25 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主席兼行政總裁

Kaoru Hayashi 先生及 Takashi Okita 先生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主席領導董事會及負責董事會有效運作及領導。行政總裁專責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日常管理及一般業務。彼等之責任已清晰劃分並以書面載列。

董事會(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上市日期起，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且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規定。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指引收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委任及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須以特定任期委任，並可予重選連任，惟守則條文A.4.2指出，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在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推選，各董事(包括獲委任特定任期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

各董事按上市日期起計一年之固定任期獲委任，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的三分之一董事(或倘其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超過董事總人數三分之一的數目)須輪值告退，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告退一次。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額外董事的新董事，僅可留任至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委任後之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合資格由股東重選連任。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Keizo Odori先生、Joi Okada先生及Adam David Lindemann先生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惟符合資格並將願意重選連任董事。

董事會接獲提名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後，已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名Toshiyuki Fushimi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或選舉之董事履歷詳情載於隨附之通函。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管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以及集體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管本公司的事務推動其成功發展。董事會應以本公司的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全體董事均可充分及時地獲取本公司的全部資料，以及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之服務及意見。董事可於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情，而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時須作出的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續)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會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均授予管理層。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均持續獲取其作為董事的責任以及有關本公司操守、業務活動及發展的最新資料。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會於其獲委任之初接受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適當瞭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以及充份認識到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項下董事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貢獻。將會不時為董事安排內部舉行之簡報會，並於適當時候向董事發放相關题目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舉辦有關披露內幕消息之政策及程序，以及相關行業最近發展之培訓課程，該彼等更有效地執行職務。

此外，已向董事提供有關閱讀材料以供參考及學習。

下列董事已進行持續專業發展，相關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培訓形式(見註釋)
Kaoru Hayashi 先生	A, C
Takashi Okita 先生	A, C
Tomohiro Yamaguchi 先生	A, B, C
Keizo Odori 先生	A, C
Joi Okada 先生	A, C
Adam David Lindemann 先生	A, C
Mamoru Ozaki 博士	A, C
Toshio Kinoshita 先生	A, C
Takao Nakamura 先生	A, C

註釋

- A: 出席本公司舉辦的講座及/或培訓課程
- B: 出席聯交所舉辦的講座
- C: 閱讀書籍、文章及/或有關法例及法規/會計及財務/企業管治/業務的材料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並可應要求供股東查閱。

各董事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各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第2頁「公司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計劃及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以機密形式關注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出現的不當行為。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二月舉行首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審核中期財務業績。於回顧期間，審核委員會亦已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一次，以討論核數計劃及審核所產生問題以及財務匯報事宜。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審閱。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及檢討有關財務匯報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工作範圍及委任外聘核數師、關連交易及僱員安排之重大事宜，以提出可能不正當事宜之關注。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設立透明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可參與釐定彼等自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回顧期間內並無舉行會議。然而，薪酬委員會會議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舉行，以審閱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釐定董事會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待遇作出推薦建議。

根據守則條文B.1.5條，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按組別劃分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之年度薪酬如下：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各董事之薪酬詳情載於本集團財務報表附註8。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的組成、制定及擬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評核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述的多項範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及地區經驗。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協定取得董事會多元化之度量目標(倘必要)向董事會推薦予以採納。

於物色及選擇合適的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前會考慮人選的品格、資歷、經驗、獨立性及其他可配合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倘合適)的必要條件。

提名委員會於回顧期間內並無舉行會議。然而，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舉行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結構、人數和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同時考慮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的參選資格，並考慮及建議董事會委任新董事。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多元化方面的已維持合適平衡。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規規定、遵守標準守則以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披露等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於回顧期間內舉行之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各董事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舉行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Kaoru Hayashi 先生	8/8	–	0/0	0/0
Takashi Okita 先生	8/8	–	–	–
Tomohiro Yamaguchi 先生	7/8	–	–	–
Keizo Odori 先生	8/8	–	–	–
Joi Okada 先生	8/8	–	–	–
Adam David Lindemann 先生	8/8	2/2	–	–
Mamoru Ozaki 博士	7/8	–	0/0	0/0
Toshio Kinoshita 先生	7/8	2/2	–	–
Takao Nakamura 先生	8/8	2/2	0/0	0/0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續)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始上市，於回顧期間內概無舉行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薪酬委員會會議。本公司將按相關職權範圍規定召開相關數目的委員會會議，以履行該等委員會的職責。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7條，主席須至少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舉行會議，而執行董事將避席。於回顧期內主席並無召開有關會議。然而，有關會議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舉行。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重選退任董事及委任新董事、採納新訂組織章程細則及籌備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事宜。於回顧期間內並無舉行股東大會。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職責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就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陳述載於第45至4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就外聘核數師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應付的費用分別為2,668,646港元及3,767,500港元。

本公司就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向其支付的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港元
審核服務	2,668,646
非審核服務*	3,767,500
	6,436,146

* 包括有關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之保證服務。

內部監控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益，包括資源、僱員資格及經驗、培訓項目充足與否以及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功能的預算。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公司秘書

外聘服務供應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之黃秀美女士已獲本公司委聘為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之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Tomohiro Yamaguchi 先生。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權利，本公司將於股東大會上就每項基本獨立之事項，包括投選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按股數方式投票表決進行，而按股數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召開股東大會的權利

董事會／董事可應相當於有權在股東大會表決之所有股東之總表決權不少於5%之股東，或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566條及568條提出要求之該等股東(視情況而定)之要求召開股東大會。股東應遵循公司條例所載有關召開股東大會之規定及程序。

於股東週年大會傳閱決議案的權利

根據公司條例第615條，持有所有股東之總表決權不少於2.5%之股東；或不少於50名有權於相關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之股東(視乎情況而定)，可要求傳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之決議案。股東應遵循公司條例所載之有關傳閱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之規定及程序。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就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而言，股東可郵寄至董事會，地址為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3座6樓607a室，以向本公司發送書面查詢。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為免疑慮，股東必須遞交及發送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之正本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令其生效。股東資料可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有關股權的查詢

股東應直接向本公司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有關彼等股權的疑問，股東可透過網上查詢服務(網址為www.tricoris.com)、或電郵至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或致電(852) 2980 1333或親身前往其公眾櫃位(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作出查詢。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相當重要。本公司致力保持與股東之間之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進行。董事(或其授權代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並回答其查詢。

本公司已訂立股東溝通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並無對其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任何改動。因應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之新公司細則頒佈，董事會已建議本公司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以使其符合新組織章程細則。新組織章程細則帶來之建議變更詳情載於隨付致股東之通函內。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彼等之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持有其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以及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本集團主要業務形式於年內概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事務狀況載於第47至122頁之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用途

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在聯交所上市時發行新股份之所得款項(經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後及全面行使超額配股權前)約為383.4百萬港元。超額配股權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九日全面行使，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4.9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根據招股章程所述建議用途應用，詳情如下：

* 約8.3百萬港元已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活動

財務資料概要

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之已刊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之本集團業績及資產以及負債載於第5頁。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年內總銷售額少於30%。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年內總採購額少於30%。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Kaoru Hayashi 先生(主席)

Takashi Okita 先生(行政總裁)

Tomohiro Yamaguchi 先生(財務總監)

Keizo Odori 先生

非執行董事

Joi Okada 先生

Adam David Lindemann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moru Ozaki 博士 (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獲委任)

Toshio Kinoshita 先生 (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獲委任)

Takao Nakamura 先生 (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3(1)條，Keizo Odori先生、Joi Okada先生及Adam David Lindemann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惟符合資格並將願意重選連任董事。

董事履歷

董事履歷簡要載於本年報第19至25頁。其他詳情載於本年報其他部分。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乃由董事會經參考薪酬委員會推薦意見、董事職務、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有關董事薪酬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收購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安排以使董事透過收購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獲得利益。

管理合約

年內，本公司業務之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並無訂立或續存管理及行政合約。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5及本報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有關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之重大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相關股份、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續)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之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Kaoru Hayashi	實益擁有人	550,000	0.10%
Takashi Okita	實益擁有人	140,000	0.02%

於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a) Digital Garage, Inc.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之身份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Kaoru Hayashi	實益擁有人	6,760,100	14.31%
Keizo Odori	實益擁有人	1,300	0.002%

(b) VeriTrans Inc.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之身份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Kaoru Hayashi	實益擁有人	162	0.10%
Takashi Okita	實益擁有人	112	0.06%
Tomohiro Yamaguchi	實益擁有人	50	0.03%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或彼等以其他方式知會，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5%或以上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以存置的登記冊或有權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行使或控制行使10%或以上之表決權。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持有股份之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Digital Garage, Inc.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03,474,998	58.50%
三井住友信用卡有限公司(附註2)	實益擁有人	37,500,002	7.22%
SMFG Card & Credit, Inc. (附註2)	於一個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37,500,002	7.22%
Sumitomo Mitsui Financial Group, Inc. (附註2)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37,500,002	7.22%
Credit Saison Co., Ltd.	實益擁有人	28,125,000	5.42%

附註：

- (1)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Kaoru Hayashi先生持有Digital Garage 6,760,100股普通股。執行董事Keizo Odori先生持有Digital Garage 1,300股普通股。
- (2) 三井住友信用卡有限公司(「三井住友信用卡」)為SMFG Card & Credit, Inc.(「SMFGCC」)的附屬公司，SMFGCC由Sumitomo Mitsui Financial Group, Inc.(「SMFG」)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SMFGCC及SMFG被視為於三井住友信用卡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18,750,000股，已用於計算概約百分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中記錄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擁有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或有權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行使或控制行使10%或以上之投票權。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曾進行若干持續關連交易，其詳情概述如下：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1. 分租協議及辦公設備和設施協議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VeriTrans及ECONTEXT與Digital Garage訂立分租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的補充意見修訂)(「分租協議」)，以自Digital Garage分租Daikanyama DG Building(位於3-5-7 Ebisu Minami, Shibuya-ku, Tokyo, Japan)的第5樓整層及第9至12樓的部分物業以及樓頂，用作辦公地點(「Digital Garage物業」)。VeriTrans及ECONTEXT根據分租協議分租的總建築面積分別約為880平方米及594平方米。Digital Garage物業的業主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該分租協議的期限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屆滿。分租協議可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前由協議一方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一個月的通知予以終止。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VeriTrans及ECONTEXT亦各自通過分租協議與Digital Garage訂立辦公設備和設施協議(「辦公設備和設施協議」)，據此，Digital Garage已同意將位於Digital Garage物業的若干辦公設備及設施(「辦公設備及設施」)分租予VeriTrans及ECONTEXT。

該辦公設備和設施協議的期限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屆滿，且於屆滿後將繼續自動續期一年，除非協議一方於到期日前不遲於一個月時間通知另一方其有意終止該協議則另當別論。儘管有上述規定，但在Digital Garage與辦公設備及設施之出租人(獨立第三方)終止租賃協議後，辦公設備和設施協議亦將終止。

鑒於辦公設備和設施協議伴隨分租協議而訂立且與之相關，故該等協議項下之交易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合併計算。

VeriTrans及ECONTEXT根據分租協議及辦公設備和設施協議應支付Digital Garage的月租金總額分別為8,784,618日圓及5,939,035日圓(分別約為666,138港元及450,357港元)。月租金乃根據VeriTrans及ECONTEXT分別實際佔用之面積所佔Digital Garage就Digital Garage物業應支付業主之租金比例之基準而釐定。

VeriTrans及ECONTEXT已就分租協議分別向Digital Garage支付按金36,097,200日圓及24,064,800日圓(分別約為2,737,251港元及1,824,834港元)。VeriTrans及ECONTEXT向Digital Garage支付之按金乃根據彼等分別實際佔用之面積所佔Digital Garage就Digital Garage物業應支付業主之按金比例之基準釐定。各筆按金均會於各分租協議屆滿或終止後並在結欠Digital Garage之所有未償還款項悉數結清及物業交吉後三個月內退還。按金將不計息。VeriTrans及ECONTEXT亦已同意在彼等交吉Digital Garage物業時支付一筆清潔費與修復費。

由於Digital Garage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分租協議及辦公室設備及設施協議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佈及年度審閱之規定。

董事會報告(續)

持續關連交易(續)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續)

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續)

1. 分租協議及辦公設備和設施協議(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分租協議及辦公設備和設施協議之年度上限為17,25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VeriTrans及ECONTEXT根據分租協議及辦公設備和設施協議向Digital Garage支付的款項約為12,883,000港元。

2. 與Digital Garage訂立的借調協議

VeriTrans、ECONTEXT及NaviPlus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與Digital Garage訂立借調協議(「借調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的補充意見修訂)，據此，Digital Garage已同意向VeriTrans、ECONTEXT及NaviPlus借調其若干名僱員(「借調僱員」)。該等借調僱員(包括應屆大學畢業生)向本集團提供非技術類服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借調五名借調僱員。

該借調協議期限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屆滿，且已於屆滿後重續並繼續自動續期一年，除非協議一方於到期日前不遲於一個月時間書面通知另一方其有意終止該協議則另當別論。

根據借調協議，VeriTrans、ECONTEXT及NaviPlus均同意按成本基準向Digital Garage補償其向借調僱員支付的薪金、社會保險及其他員工福利(「薪金及其他福利」)。

由於Digital Garage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故借調協議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佈及年度審閱之規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薪金及其他福利的年度上限為5,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借調協議向Digital Garage支付的薪金及其他福利金額約為2,679,000港元)。

持續關連交易(續)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續)

須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以下交易將被視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知識產權許可協議

VeriTrans及ECONTEXT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與Digital Garage訂立知識產權許可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七日的補充意見修訂)，據此，Digital Garage已向VeriTrans及ECONTEXT授出一項可使用其商標名稱「Digital Garage」(包括代表相同的日語字符)及若干商標與註冊域名的非獨家使用權(「獲許可知識產權」)。

根據知識產權許可協議，Digital Garage已同意不會(i)註冊相同或類似獲許可知識產權的任何商標或服務標識，(ii)進行可能損害獲許可知識產權的品牌形象的任何行為及(iii)向任何其他第三方授予任何其他許可或轉讓獲許可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許可協議的原定期限為自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其已經續期一年並將於屆滿後繼續自動續期一年，除非相關知識產權許可協議終止。就知識產權許可協議的終止而言，VeriTrans或ECONTEXT可(1)於一年期屆滿關連交易前一個月(毋須任何原因)；或(2)於任何時間以合理原因，包括但不限於(i)任何獲許可知識產權不再由VeriTrans或ECONTEXT分別使用，(ii) VeriTrans或ECONTEXT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及(iii) Digital Garage於VeriTrans或ECONTEXT的間接股權低於20%，通過向Digital Garage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相關知識產權許可協議。Digital Garage僅可於取得本公司事先同意的情況下終止知識產權許可協議，除非：

- (i) Digital Garage不再持有或有權行使(直接或間接)超過於本公司50%之表決權，於該情況下，Digital Garage可向VeriTrans或ECONTEXT(視情況而定)發出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相關知識產權許可協議；
- (ii) Digital Garage於VeriTrans或ECONTEXT(視情況而定)的直接及間接股權低於20%，於此情況下，相關知識產權許可協議自動終止；或
- (iii) VeriTrans或ECONTEXT嚴重違反相關知識產權許可協議或不遵守其條款。

董事會報告(續)

持續關連交易(續)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續)

須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續)

知識產權許可協議(續)

倘Digital Garage須取得本公司事先同意以終止相關知識產權許可協議，有關是否授出同意的決定應由董事會作出，惟屆時同時兼任Digital Garage董事的任何董事須就有關授出該同意的任何決議案放棄表決。

ECONTEXT及VeriTrans應向Digital Garage支付的每月許可費為其各自月收益的2.5%。然而，Digital Garage及VeriTrans已同意修改知識產權許可協議，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有條件解除VeriTrans支付每月許可費的義務。

由於知識產權許可費按佔ECONTEXT月收益的百分比計算，知識產權許可費的任何建議貨幣上限可視為ECONTEXT或本公司的收益預測。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知識產權許可協議毋須受限於以貨幣形式表示的年度上限金額。因此，本公司已提出申請而聯交所亦已接受豁免，豁免遵守須就知識產權許可協議項下交易釐定年度上限之規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根據知識產權許可協議支付予Digital Garage的知識產權許可費總額約為16.2百萬港元，相當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60.3百萬港元約26.8%。

根據借調協議及知識產權許可協議之條款，該等協議於到期後繼續自動續期一年，除非協議一方在到期日前通知另一方其有意終止該協議則另當別論。任何借調協議及知識產權許可協議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續期將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續)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續)

須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續)

董事之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文載列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

- (i)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及
- (iii) 根據監管相關協議的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獨立核數師之確認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核數師對本集團於上文所披露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並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 (a) 已獲董事會批准；
- (b) 已於所有重大方面根據監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訂立；及
- (c) 並無超過招股章程披露之年度上限。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下列董事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Adam David Lindemann 先生(「Lindemann 先生」)於一家從事開發加密貨幣、付款及客戶交流業務的全面平台的公司中擁有股權及擔任董事。

然而，董事會獨立於上述公司的董事會，而Lindemann先生個人無法控制董事會。此外，Lindemann先生知悉本公司之信託責任並一直履行有關責任。彼過去一直並將繼續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行事。因此，本集團可獨立並與該公司公平進行其業務。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6至33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Toshio Kinoshita先生(主席)及Takao Nakamura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Adam David Lindemann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獨立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彼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有權於會上重選連任。本公司將提呈決議案以重選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Kaoru Hayashi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環亞智富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環亞智富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列於第47至12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80條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意見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收益	5	1,087,705,735	1,166,509,419
銷售成本		(809,836,432)	(853,279,507)
毛利		277,869,303	313,229,912
其他收入及盈利	5	12,409,739	2,015,737
銷售開支、一般開支及行政開支		(178,101,364)	(182,252,471)
其他開支		(118,521)	(11,584,557)
財務成本	7	(1,174,925)	(972,699)
分佔以下虧損：			
合營企業	17	(1,005,120)	–
一間聯營公司	18	(93,235)	(1,037,475)
除稅前溢利	6	109,785,877	119,398,447
所得稅開支	10	(49,408,134)	(56,009,358)
年內溢利		60,377,743	63,389,089
下列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1	60,305,096	64,908,390
非控股權益		72,647	(1,519,301)
		60,377,743	63,389,08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2		
基本			
一年內溢利		0.13	0.17
攤薄			
一年內溢利		0.13	0.17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年內溢利	60,377,743	63,389,08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期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6,670,941)	(286,747,088)
應佔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益	40,330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虧損	(669,373)	(225,113)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37,299,984)	(286,972,201)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23,077,759	(223,583,112)
下列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3,070,780	(220,522,299)
非控股權益	6,979	(3,060,813)
	23,077,759	(223,583,112)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7,100,171	46,641,288
商譽	14	398,830,436	410,440,730
其他無形資產	15	668,184,008	695,304,54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7	18,124,280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18	4,357,551	3,309,541
可供出售投資	19	35,649,999	5,670,942
商業債券	20	15,290,520	15,735,641
租金按金		5,385,244	5,448,601
遞延稅項資產	29	12,865,442	10,915,071
受限制現金	23	861,616	884,3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5,589,908	1,097,742
非流動資產總額		1,202,239,175	1,195,448,501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21	24,719,444	25,376,372
應收支付處理款項	28	554,332,997	628,824,4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3,457,100	30,524,0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545,681,589	1,090,236,735
流動資產總額		2,138,191,130	1,774,961,61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50,613,447	61,370,386
應付支付處理款項	28	1,157,380,675	1,362,977,494
計息銀行借款	25	76,452,600	217,703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26	227,058	228,953
應付稅項		38,288,315	19,721,071
其他流動負債		11,205,426	4,806,170
流動負債總額		1,334,167,521	1,449,321,777
流動資產淨值		804,023,609	325,639,83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006,262,784	1,521,088,335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非流動負債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26	648,842	901,398
撥備	27	1,021,485	1,016,310
遞延稅項負債	29	205,771,685	217,920,174
其他非流動負債		4,127,070	1,886,667
非流動負債總額		211,569,082	221,724,549
資產淨值		1,794,693,702	1,299,363,78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0	2,095,487,067	1,623,234,910
儲備	31(a)	(306,269,285)	(329,340,065)
		1,789,217,782	1,293,894,845
非控股權益		5,475,920	5,468,941
權益總額		1,794,693,702	1,299,363,786

Takashi Okita
董事

Tomohiro Yamaguchi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港元	非控股權益 港元	權益總額 港元
	已發行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賬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保留盈利^ 港元	匯兌波動儲備^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	-	1,455,527,898	104,489,499	55,923,438	1,615,940,835	8,734,533	1,624,675,368
年內溢利	-	-	-	64,908,390	-	64,908,390	(1,519,301)	63,389,089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285,430,689)	(285,430,689)	(1,541,512)	(286,972,201)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64,908,390	(285,430,689)	(220,522,299)	(3,060,813)	(223,583,112)
一間附屬公司派付予最終控股公司 及非控股權益的股息(附註35)	-	-	(102,021,203)	-	-	(102,021,203)	(204,779)	(102,225,982)
註冊成立時發行股份(附註30)	100,000,000	-	-	-	-	100,000,000	-	100,000,000
為重組而發行股份(附註30)	1,523,234,910	-	(1,523,234,910)	-	-	-	-	-
向最終控股公司所作分派(附註35)	-	-	-	(99,502,488)	-	(99,502,488)	-	(99,502,488)
因重組而產生的轉讓	-	-	15,980,584	(15,980,584)	-	-	-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1,623,234,910	-	(153,747,631)	53,914,817	(229,507,251)	1,293,894,845	5,468,941	1,299,363,786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港元	非控股權益 港元	權益總額 港元
	已發行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賬 港元	其他儲備* [^] 港元	保留盈利 [^] 港元	匯兌波動儲備 [^]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1,623,234,910	-	(153,747,631)	53,914,817	(229,507,251)	1,293,894,845	5,468,941	1,299,363,786
年內溢利	-	-	-	60,305,096	-	60,305,096	72,647	60,377,743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37,234,316)	(37,234,316)	(65,668)	(37,299,984)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60,305,096	(37,234,316)	23,070,780	6,979	23,077,759
資本削減(附註30)	(1,621,611,675)	1,621,611,675	-	-	-	-	-	-
資本化發行(附註30)	2,126,765	(2,126,765)	-	-	-	-	-	-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附註30)	1,437,500	514,625,000	-	-	-	516,062,500	-	516,062,500
股份發行開支	-	(43,810,343)	-	-	-	(43,810,343)	-	(43,810,343)
轉撥至已發行股本(附註30)	2,090,299,567	(2,090,299,567)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2,095,487,067	-	(153,747,631)	114,219,913	(266,741,567)	1,789,217,782	5,475,920	1,794,693,702

* 其他儲備主要指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出資扣減最終控股公司作出的分派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其他儲備。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虧絀結餘306,269,285港元(二零一三年：329,340,065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09,785,877	119,398,447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成本	7	1,174,925	972,699
利息收入	5	(385,316)	(471,041)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盈利	5	(7,939,177)	–
出售一項業務單元的盈利		(1,968,792)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93,235	1,037,475
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		1,005,120	–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棄置項目的虧損	6	12,718	1,960,800
有關無形資產出售／棄置項目的虧損	6	736	771,0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10,997,772	8,218,099
無形資產攤銷	6	45,112,102	46,542,409
		157,889,200	178,429,92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541,077)	68,357
租金按金增加		(90,361)	(1,705,335)
應收賬款增加		(50,803)	(604,565)
應收支付處理款項減少／(增加)		56,889,084	(141,336,2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7,736,013	(14,619,268)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8,669,370)	12,973,722
應付支付處理款項增加／(減少)		(167,620,613)	319,444,49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6,066,404	1,450,769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301,689	1,274,837
撥備增加／(減少)		11,000	(983,586)
		49,921,166	354,393,147
經營所產生現金		49,921,166	354,393,147
已收利息		366,596	438,229
已付利息		(1,174,925)	(972,699)
已付海外稅項		(39,214,436)	(38,201,750)
		9,898,401	315,656,927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9,898,401	315,656,927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745,393)	(34,491,703)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37,983,037)	(61,270,093)
提供予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		–	(19,447,816)
向最終控股公司償還貸款		–	162,652,34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2	–	(13,029,960)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及商業債券		(35,649,999)	(18,950,388)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		20,513,013	–
出售一項業務單元		1,518,602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2,673,750)	–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26,730,445)	–
投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3,751,009)	15,462,385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0	516,062,500	100,000,000
股份發行開支		(43,810,343)	–
一間附屬公司派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股息	35	–	(102,021,203)
一間附屬公司派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35	–	(204,779)
向最終控股公司所作分派	35	–	(99,502,488)
融資租賃租金付款的資本部分		(223,312)	(55,260)
償還短期銀行貸款		(2,732,358,545)	(2,248,837,366)
新造短期銀行貸款		2,806,003,990	2,247,787,611
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45,674,290	(102,833,4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0,236,735	1,087,056,179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6,376,828)	(225,105,27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545,681,589	1,090,236,735

主要非現金交易：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包括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就重組發行本公司股份(如於財務報表附註1及30進一步詳述)，本集團有以下非現金交易：

-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於租賃起始時總資本值為1,127,359港元。

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31,534	–
其他無形資產	15	1,489,534	329,427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6	1,523,234,910	1,523,234,910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7	3,939,795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18	7,314,230	4,640,480
可供出售投資	19	35,649,999	5,670,942
租金按金		108,829	13,865
非流動資產總額		1,572,068,831	1,533,889,624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743,608	8,763,2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527,449,361	71,316,681
流動資產總額		528,192,969	80,079,881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6	4,637	315
應付支付處理款項	28	653,949	–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1,122,514	11,681,829
流動負債總額		1,781,100	11,682,144
流動資產淨額		526,411,869	68,397,73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098,480,700	1,602,287,361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6	528,651	–
一間附屬公司貸款	16	38,750,000	–
撥備	27	23,535	–
非流動負債總額		39,302,186	–
資產淨值		2,059,178,514	1,602,287,361

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0	2,095,487,067	1,623,234,910
累計虧損	31(b)	(36,308,553)	(20,947,549)
權益總額		2,059,178,514	1,602,287,361

Takashi Okita
董事

Tomohiro Yamaguchi
董事

1. 公司資料及集團重組

環亞智富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3座6樓607a室。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年內，本公司主要活動為持有其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以及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活動包括提供線上支付服務及電子商務解決方案。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Digital Garage, Inc. (「Digital Garage」)，該公司在日本註冊成立並在日本證券交易商自動報價協會上市。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註冊成立，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10港元的普通股。本公司為精簡公司架構以籌備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進行集團重組(「重組」)，有關進一步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進行重組前，由於Digital Garage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成為VeriTrans Inc. (「VeriTrans」)的母公司，本集團的線上支付處理服務由Digital Garage的支付分部／部門(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此分部／部門的業務按Digital Garage所計算其當時現有賬面值之資產及負債由Digital Garage轉讓予ECONTEXT, Inc. (「ECONTEXT」))及VeriTrans獨立進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透過增設639,293,964股本公司每股面值10港元的額外普通股，將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增至6,492,939,640港元，有關股份於所有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作為重組一部分，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向Digital Garage配發及發行29,901,101股及122,422,390股(合共152,323,491股)按面值列作繳足的股份，以自Digital Garage收購ECONTEXT全部已發行股本及VeriTrans 99.8%已發行股本。

2.1 呈報基準

根據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一日成為當時組成本集團公司及業務的控股公司。緊接重組之前及緊隨其後，由於當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及業務由控股股東 Digital Garage 共同控制，故重組應用合併會計原則入賬，猶如重組已於所呈報的最早日期開始時或自相關附屬公司及／或企業註冊成立／成立或首次由控股股東共同控制之日以來(以較遲者為準)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當時組成本集團的所有公司及業務自呈報的最早日期起計或自各自的附屬公司及／或企業註冊成立／成立或首次受到控股股東共同控制之日以來(以較短的期間為準)的業績及現金流量。已編製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控股股東的角度採用現有賬面值呈列當時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及／或企業的資產及負債。概無因重組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公平值或確認任何新資產或負債。重組之前，控股股東以外的各方於附屬公司及／或企業中持有的股權及其變動採用合併會計原則作為非控股權益呈列於股權中。

2.2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有關編製財務報表之適用規定，而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6至第87條所載該條例第9部「賬目及審計」所作之過渡性安排及保留安排之規定，就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而言，該等規定繼續構成前公司條例(第32章)之一部分。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本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之報告期與本公司相同，並按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誠如上文所述，合併受共同控制之實體或業務已使用合併會計原則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其他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儘管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有赤字結餘)。所有與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有關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已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撇銷。

2.2 編製基準(續)

綜合賬目之基準(續)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下文載列有關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權要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未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乃入賬為股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表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報表內確認的本集團股份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當)，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按照所規定之相同基準入賬。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應用合併會計法時，共同控制合併發生的報告期間，及已披露的任何比較期間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均已計入合併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猶如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歸於同一控制方的控制當日起合併已發生。

倘合併實體或業務包括先前自第三方收購的實體或業務，則自先前收購日期起使用該日確認的收購價值，僅將該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計入合併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

合併實體採納一套統一會計政策。因此，合併實體按共同控制合併前控制方的現行賬面值確認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負債及股權。倘控權方仍持有相關權益，則不會就任何額外商譽或收購方所佔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權益超過共同控制合併當時成本的差額確認任何數額。合併實體或業務間所有交易的影響，不論在合併之前或之後發生，均於編製合併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時對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一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一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本資產減值一披露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提早採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詮釋第20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除成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 的年度改進	對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修訂

除上文進一步闡述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之影響外，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並無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作計劃以外的披露規定。此外，該等修訂規定須就於報告期間內已獲確認或撥回減值虧損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出披露，並擴大該等資產或單位(倘其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本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惟同時亦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本集團已於財務報表內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影響。

2.4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對沖會計法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本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本合營安排 —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法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益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 澄清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 — 生產性植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僱員福利 — 定額福利計劃： 僱員供款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 —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的持續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除上文所述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頒佈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及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載列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年度改進程序所作出的一系列修訂。儘管各項準則列有獨立過渡性條文，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除外，當中並無列明生效日期，因此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後生效，而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首次應用時之影響，惟目前尚未能指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的年度報告規定已根據該條例第358條自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起投入運用。本集團正評估香港公司條例變動對綜合財務報表於首次應用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期間的預期影響。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變動的影響。

2.5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

當本集團擁有參與投資對象業務面對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能夠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即現有權利賦予本集團目前指示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能力)時，則擁有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少於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具有控制權，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者之間的合約式安排；
- (b) 從其他合約安排中獲取的權力；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損益表。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分類為持作出售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於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一間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可對其實施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財政及經營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指一類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可分佔相關合營企業資產淨值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指訂約協定共享安排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決策須經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的情況下存在。

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以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對可能存在的任何不一致會計政策作出相應調整。

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於綜合損益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列賬。此外，倘直接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確認一項變動，則本集團會視乎適用情況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按本集團所佔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比例撇銷，惟倘未變現虧損存在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證據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所產生商譽計入本集團對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部分投資。

倘對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或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成為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而是繼續按權益法將投資列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於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會按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保留投資。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時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公平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2.5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於本公司損益表入賬。本公司對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按非流動資產形式處理，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

當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歸類為持作出售時，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受共同控制實體或業務的合併除外)使用收購法入賬。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即本集團於收購日所轉撥資產的公平值、本集團對收購對象原擁有人承擔的負債與本集團就換取收購對象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對每一項業務合併，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平值或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收購對象的非控股權益，即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的現有擁有權權益。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部分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同條款以及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所收購金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以作出適當分類及命名，包括區分收購對象主合同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對於分階段進行的業務合併，原已持有的股權會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歸類為資產或負債、屬金融工具並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範圍內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確認為損益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倘或然代價不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範圍，則按照適當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倘或然代價歸類為權益毋須重新計量，其日後結算於權益列賬。

商譽初始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數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收購對象股本權益公平值的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差額在重估後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收入。

2.5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測試有否減值，倘有事件或環境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須更頻密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自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由收購日期起分配至本集團預期將自合併協同效應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不論本集團有否其他資產或負債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合。

減值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可收回金額確定。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已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其後不可撥回。

倘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該單位業務的一部分被出售，則在計算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與被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將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如此出售的商譽基於被出售業務與現金產生單位剩餘業務的相對值計量。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指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價格。計量公平值時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為本集團能參與的市場。假設市場參與者基於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假設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會計及市場參與者將資產用於最高增值及最佳用途或售予會將資產用於最高增值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創造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針對不同情況使用不同估值方法，確保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值，並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數據，減少使用不可觀察數據。

公平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的最低等級參數按下述公平值層級分類：

- | | | |
|-----|---|----------------------------------|
| 第一級 | — | 按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算 |
| 第二級 | — | 按估值方法計算(計量公平值屬重大的最低等級參數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
| 第三級 | — | 按估值方法計算(計量公平值屬重要的最低等級參數不可觀察) |

2.5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續)

對於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計量公平值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等級參數)，確定有否在不同層級之間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資產(存貨、金融資產、商譽及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除外)有減值跡象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已扣除出售成本的公平值兩者之中的較高者，除非該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並非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在該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僅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反映當前市場評定的貨幣時間價值以及資產特有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於釐定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時，計入近期市場交易。倘並無該等交易，則應用適當估值模型。該等計算以估值倍數或其他可用公平值指標佐證。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中扣除。

就資產(不包括商譽)及其他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而言，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跡象顯示原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復存在或有所減少。如存在有關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有關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方可撥回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而並非根據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有關減值虧損之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2.5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方

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倘該方屬以下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並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擔任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倘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個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以本集團或本集團關連實體的僱員為受益人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a)(i)項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至營運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產後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表扣除。於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大型檢測開支計入資產賬面值，作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定期更換，則本集團確認該等部分為具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2.5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折舊乃以直線基準在估計可使用年內將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撇減至其剩餘價值。就此使用的主要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裝修	超出預計相關租賃安排，但不超過 10 至 15 年
固定裝置、傢具及設備	2 至 15 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單獨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檢討，並於適當時調整。

初始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通過業務合併取得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定為有限期或無限期。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隨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檢討一次。

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水平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指商標。該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檢討以釐定無限年期評估是否繼續可行。倘不可行，則可使用年期評估從無限至有限的變動按前瞻性基準計算。

軟件

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 5 年內以直線基準攤銷。

開發中軟件不作攤銷。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 17 年內以直線基準攤銷。

2.5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

轉移資產擁有權(法定擁有權除外)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的租賃列作融資租賃。設立融資租賃之初，租賃資產成本按最低租金的現值撥充資本，並與債務(利息部分除外)一併列賬以反映購買及融資狀況。根據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包括融資租賃的預付土地租金，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於資產租期與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較短期間折舊。該等租賃的財務費用自損益表扣除，以便計算租期內的定期費率。

透過融資性質的租購合約收購的資產入賬列作融資租賃，但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

倘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由出租人承擔，則租賃作為經營租賃列賬。倘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的租金(扣除出租人給予的優惠)按租賃期限以直線基準自損益表扣除。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視乎適用情況而定)。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以公平值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交易成本計量。

所有金融資產的常規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常規買賣指須在法規或市場慣例普遍規定的期間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不同類別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方法如下：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始計量後，該等資產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計量。在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考慮收購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並計入作為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必要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減值所產生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本集團的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指非上市股本投資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既分類為非持作買賣，亦非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

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其後以公平值計量，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直至終止確認投資(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或直至釐定投資已減值(累計收益或虧損自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為止。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所賺取利息及股息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於損益表中確認。

2.5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當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由於(a)公平值合理估計範圍的變化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上述範圍內各種預計的機率難以合理評估並用於估計公平值而無法可靠計量時，該等投資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評估近期是否有能力及意向以及是否仍適宜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倘管理層有能力及意向在可見將來持有該等金融資產或持有至到期，當市場不活躍而無法出售該等金融資產時，本集團在極特殊情況下會重新分類該等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劃分為其他類別，則重新分類當日的公平面值為其新攤銷成本，之前於權益確認的該資產的收益或虧損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剩餘投資年期在損益攤銷。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的差額亦採用實際利率法於資產剩餘年內攤銷。倘資產其後釐定為已減值，則計入權益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出現以下情形時，金融資產一般(或(如適用)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會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該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根據「轉付」安排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則評估有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項資產控制權，本集團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根據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跡象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資產首次確認後出現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對能可靠估計的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則表示存在減值。減值跡象可能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且可計量，例如與拖欠有關的欠款或經濟狀況變動。

2.5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對於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按個別基準評估單項重大或按組合基準評估單項非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倘本集團釐定單項評估的金融資產並無客觀減值證據，則不論重大與否均須將該資產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以整體評估有否減值。已單獨評估減值並已確認或將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會納入整體減值評估。

已識別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兩者間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計算採用的實際利率)折現。

資產賬面值通過使用撥備賬減少，虧損金額於損益表確認。利息收入持續按已扣減賬面值累計，利率為計量減值虧損時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的利率。倘不可能於未來實現回收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轉至本集團，則可撇銷貸款及應收款連同相關撥備。

倘往期間於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項導致估計減值虧損增加或減少，則通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減少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撇賬於日後收回，則收回的減值虧損計入損益表。

以成本計值之資產

倘客觀證據顯示因未能可靠計量其公平值而並非按公平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本工具出現減值虧損，或與該非上市股本工具掛鉤且必須透過其交付結算之衍生資產出現減值虧損，虧損數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該等資產之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對於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資產已減值，其成本(已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當時公平值的差額，減去以往已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從其他全面收益轉入損益表確認。

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相關客觀證據包括投資的公平值顯著或持續跌至低於成本。「顯著」乃根據投資的原始成本評定，而「持續」乃根據公平值低於初始成本的期間確定。倘有減值證據，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平值的差額，扣除以往於損益表確認的投資減值虧損計算)從其他全面收益轉入損益表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權工具的減值虧損不得透過損益撥回。減值後公平值的增加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5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類為貸款及借款。所有金融負債初步亦按公平值確認，貸款及借款則須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貸款及借款的後續計量

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透過實際利率攤銷過程取消確認，則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攤銷成本的計算乃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及為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借貸人提供而條款卻絕大部分不同的負債所取代，或對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大幅修訂，則有關取代或修訂以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為新負債方式處理，而相關賬面值的差額會於損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有可執行的合法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的情況下，則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可抵銷且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所持現金與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成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購買時一般具有不超過三個月短暫有效期的短期高流通投資，再扣除須於要求時償還且為本集團現金管理所包含的銀行透支。

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所持不限用途的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類似現金的資產。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未來資源外流，且該責任所涉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確認撥備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貼現現值隨時間增加的金額計入損益表中。

2.5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如涉及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現時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截至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司法權區現行的詮釋及慣例，按預計可自稅務部門收回或應付稅務部門的金額計算。

編製財務報告時，遞延稅項以負債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賬面值間的所有暫時差額作撥備。

除下列情況外，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倘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初始確認的商譽或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對於與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暫時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倘有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且可動用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資產與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對於與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且有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運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作相應調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如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確認相關金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的稅率計算。

倘可合法使用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與相同納稅實體及相同稅務部門有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2.5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

收益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且收益能可靠計量時，則按以下基準確認收益：

- (a) 提供相關服務或按各項安排年期的時間比例基準計量時，確認來自提供服務的收益；及
- (b)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累計基準確認，並採用將金融工具整個預計有效期內或較短期間(倘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

僱員福利

香港僱員之養老金計劃

本公司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合資格僱員設有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並在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到期應付供款時在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管理的基金管理。本公司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僱主供款部分於投入強積金計劃後即全數歸僱員所有。

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

就其他定額供款計劃而言，本集團會向公共或私營管理的養老金計劃支付供款。供款一經支付，作為僱主的本集團並無任何進一步的付款義務。本集團的供款於報告期間內自損益表中扣除。養老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進行獨立管理。

支付處理應收款及應付款

於財務狀況表支付處理應收款包括便利店及信用卡公司客戶所作購買在途現金。該等應收款期限一般少於一個月。另一方面，支付處理應付款包括就客戶所作購買所收款項向網上商戶定期付款。一般自收取客戶現金起一個月內向網上商戶作出付款。該等應收款及應付款乃過渡性質且不同參考日期之間存在大幅波動。

2.5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港元」)呈列。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選擇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初始按交易日的匯率以功能貨幣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以首次交易日的匯率換算。

海外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列報貨幣，而其損益表則按交易日期當日的匯率或與交易日期匯率相近的匯率換算成港元。

所產生匯兌差異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在匯兌波動儲備內累計。當出售海外業務時，在其他全面收益中與該海外業務相關的部分須在損益表內確認。

任何因收購海外業務引起的商譽及任何由於收購所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金額的公平值調整均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及以收市價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產生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按交易日期當日的匯率或與交易日期匯率相近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對有關影響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呈報賬目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評估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日後需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作出重大的賬面值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財務資料確認金額有非常重大影響的判斷(涉及估計的判斷除外)：

附屬公司JJ-Street Inc. (前稱Shareee-China, Inc.)的合併

本集團於該實體持有49.9%的股權。管理層已確定本集團控制該實體，因本集團顯示或有權享有其涉及實體的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

功能貨幣的釐定

本集團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釐定本集團各實體或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時，需要作出判斷以釐定及考慮主要影響產品及服務售價的貨幣，以及產品及服務售價主要按其競爭實力及法規決定的有關國家／司法權區的貨幣；主要影響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勞動力、材料及其他成本的貨幣；產生資金融資活動所屬貨幣；及通常保留經營環境收入的貨幣。本集團各實體或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乃基於管理層對實體／經營單位經營所處主要經濟環境的估計而釐定。若各項指標混雜及功能貨幣不明顯，則管理層會利用判斷以釐定最能夠真實反映相關交易、事件及環境的經濟影響的功能貨幣。

估計不確定因素

有關未來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引起下一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需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詳述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倘應課稅溢利將可能用於抵銷可動用虧損，則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重大管理層判斷須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的相似時間及水平連同未來稅項計劃策略以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商譽減值

本集團確定商譽會否至少按年度基準減值。此須估計商譽所分配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本集團估計使用價值須自現金產生單位估計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報告期末商譽的賬面值於財務報表附註 14 披露。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評估於各報告期末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存在減值跡象的其他時間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乃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於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存在減值，其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計算乃基於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的具約束力銷售交易可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增支成本。於進行使用價值計算時，管理層須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其他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其他無形資產(即除商譽之外的無形資產)的成本乃就其他無形資產估計經濟可使用年期按直線基準攤銷。管理層估計本集團其他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為五年至十七年。其他無形資產未來經濟利益的預期水平及／或耗用模式的變動；工藝、技術及商業發展；有關其他無形資產的產品或服務的市場需求；以及競爭對手或潛在競爭對手的預期行動可能影響該等資產的經濟可使用年期，因此，可能對未來攤銷費用作出修訂。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其他無形資產的賬面值於財務報表附註 15 披露。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旗下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元，並擁有以下一個可呈報分部：

支付分部 — 提供整體支付平台及若干支付解決方案。

有關其他業務活動及經營分部(並非為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較本集團整體而言，規模相對較小，已合併且於所有其他分部分類披露。納入所有其他分部分類的收益指來自廣告相關服務的收益。

除支付分部外，然而，管理層可能會就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定及／或表現評估，單獨監控若干小型業務單元的經營業績。誠如上文所告知，該等分部之資料已合併且於「所有其他分部」分類披露。分部表現乃根據損益評估及計量方式與綜合財務報表內損益的計量一致。

分部間交易乃經參考向第三方作出交易之價格或按協定條款進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支付分部 港元	所有 其他分部 港元	調整及對銷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032,103,567	55,602,168	—	1,087,705,735
分部間收益	—	92,096	(92,096)	—
	1,032,103,567	55,694,264	(92,096)	1,087,705,735
分部業績	115,512,606	(5,726,729)	—	109,785,877
分部資產	2,772,275,476	617,755,208	(49,600,379)	3,340,430,305
分部負債	1,536,677,914	58,659,068	(49,600,379)	1,545,736,603
其他分部資料：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4,357,551	—	—	4,357,551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8,124,280	—	—	18,124,280
應佔下列虧損：				
合營企業	(1,005,120)	—	—	(1,005,120)
一間聯營公司	(93,235)	—	—	(93,235)
資本開支*	35,205,700	5,189,186	—	40,394,886
折舊及攤銷	(52,239,773)	(3,870,101)	—	(56,109,874)
應收賬款減值	(626,176)	—	—	(626,176)
利息收入	1,101,548	30,265	(746,497)	385,316
財務成本	(1,174,925)	(746,497)	746,497	(1,174,925)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支付分部 港元	所有 其他分部 港元	調整及對銷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108,169,365	58,340,054	–	1,166,509,419
分部間收益	–	107,022	(107,022)	–
	1,108,169,365	58,447,076	(107,022)	1,166,509,419
分部業績	136,059,512	(16,661,065)	–	119,398,447
分部資產	2,837,325,375	133,084,737	–	2,970,410,112
分部負債	1,643,980,387	27,065,939	–	1,671,046,326
其他分部資料：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3,309,541	–	–	3,309,54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037,475)	–	–	(1,037,475)
資本開支*	83,313,922	6,598,612	–	89,912,534
折舊及攤銷	(50,498,014)	(4,262,494)	–	(54,760,508)
應收賬款減值	(602,782)	–	–	(602,782)
利息收入	558,018	10,262	(97,239)	471,041
財務成本	(945,538)	(124,400)	97,239	(972,699)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包括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上文所披露的分部收益總額(經調整及對銷後)、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款項分別與本集團的綜合收益、除稅前溢利、總資產及總負債相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根據客戶所在地，本集團於現時及過往年度來自外部客戶的所有收益大部分來自日本。

(b) 非流動資產

除對分別位於印尼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外，根據資產所在地，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末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大部分位於日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並無外部客戶的收益超過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外部客戶之收益10%或以上。

5.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

本集團收益(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其他收入及盈利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收益		
初始安裝費及月費	41,242,721	46,589,452
結算數據交易費	54,609,406	66,903,322
代理支付費	900,908,688	948,952,898
廣告相關服務	55,602,168	58,340,054
信息安全服務	13,639,404	19,619,306
其他	21,703,348	26,104,387
	1,087,705,735	1,166,509,419
其他收入及盈利		
賣方對軟件開發的供款	–	686,948
銀行利息收入	162,830	276,868
其他利息收入	222,486	194,17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盈利	7,939,177	–
出售一項業務單元的盈利*	1,968,792	–
匯兌盈利淨額	1,112,028	–
其他	1,004,426	857,748
	12,409,739	2,015,737

*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現金代價1,518,602港元出售一個業務單元，產生出售盈利1,968,792港元。所出售業務單元的資產及負債金額並不重大，概無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提供服務成本		809,836,432	853,279,5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10,997,772	8,218,099
無形資產攤銷**	15	45,112,102	46,542,409
下列經營租約項下最低租金：			
土地及樓宇		12,892,875	11,925,991
設備		678,879	417,221
		13,571,754	12,343,212
核數師酬金		2,668,646	3,813,19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附註8))：			
薪金、津貼、花紅及實物福利*		81,545,644	74,283,020
社保成本*		7,882,353	10,285,470
養老金計劃供款**		2,083,098	2,309,388
減：資本化款項		(8,106,072)	(5,076,939)
		83,405,023	81,800,939
匯兌虧損／(盈利)淨額		(1,112,028)	7,850,413
應收賬款減值	21	626,176	602,782
出售／棄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2,718	1,960,800
出售／棄置無形資產之虧損		736	771,035

^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大額沒收供款，可供於未來年度扣減其養老金計劃供款。

* 於扣除資本化款項前。

**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8,122,109港元(二零一三年：5,508,046港元)及無形資產攤銷30,545,157港元(二零一三年：29,353,001港元)亦計入上文「提供服務成本」一項。

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1,154,457	966,737
融資租賃利息	20,468	5,962
	1,174,925	972,699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78條附表11披露的本年度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袍金	852,504	60,00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148,936	7,489,578
社保成本	90,950	129,336
與表現相關的花紅	—	294,406
養老金計劃供款	142,590	158,395
	7,234,980	8,131,715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續)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與表現相關 的花紅	養老金計劃供款	薪酬總額
	袍金 港元	及實物福利 港元			
二零一四年					
執行董事：					
Kaoru Hayashi	-	1,686,330	-	-	1,686,330
Takashi Okita	-	1,500,105	36,697	65,551	1,602,353
Tomohiro Yamaguchi	-	1,551,210	35,621	60,401	1,647,232
Keizo Odori	-	1,411,291	18,632	16,638	1,446,561
非執行董事：					
Joi Okada	172,587	-	-	-	172,587
Adam David Lindemann	240,000	-	-	-	24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moru Ozaki	146,639	-	-	-	146,639
Toshio Kinoshita	146,639	-	-	-	146,639
Takao Nakamura	146,639	-	-	-	146,639
	852,504	6,148,936	90,950	142,590	7,234,980
二零一三年					
執行董事：					
Kaoru Hayashi	-	2,622,045	-	-	2,622,045
Takashi Okita	-	1,625,160	60,818	98,135	1,862,184
Tomohiro Yamaguchi	-	1,256,799	68,518	196,271	1,601,912
Keizo Odori	-	1,985,574	-	-	1,985,574
非執行董事：					
Yasuyuki Rokuyata	-	-	-	-	-
Joi Okada	-	-	-	-	-
Adam David Lindemann	60,000	-	-	-	60,000
	60,000	7,489,578	129,336	294,406	8,131,715

委任Mamoru Ozaki、Toshio Kinoshita及Takao Nakamura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已付或應付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或其他酬金。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續)

Kaoru Hayashi、Takashi Okita、Tomohiro Yamaguchi及Keizo Odori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上述披露的薪酬乃指有關彼等自最早呈列日期或自相關附屬公司及／或企業註冊成立／建立或首次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之日起(以較短者為準)，向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及企業提供服務的金額。

Yasuyuki Rokuyata及Joi Okada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Yasuyuki Rokuyata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Adam David Lindemann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Takashi Okita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年內，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董事的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一三年：無)。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四名(二零一三年：四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列於上文附註8。

年內，餘下一名(二零一三年：一名)(既非本公司董事，亦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214,264	1,367,264
社保成本	54,064	63,708
養老金計劃供款	48,619	55,299
	1,316,947	1,486,271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的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的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1	1

年內，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盟或於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離職賠償(二零一三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0. 所得稅

年內，由於本集團並未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三年：無)。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之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本集團：		
即期 — 日本		
年內支出	57,485,854	63,663,850
遞延(附註29)	(8,077,720)	(7,654,492)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49,408,134	56,009,358

按本公司法定稅率繳納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本集團實際稅率繳納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除稅前溢利	109,785,877	119,398,447
按香港法定稅率 16.5% (二零一三年：16.5%) 繳納的稅項	18,114,670	19,700,744
地方當局所頒佈海外附屬公司的較高稅率	28,414,802	32,021,481
稅率減少對年初遞延稅項的影響	(669,147)	—
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應佔溢利及虧損	181,229	171,183
不可抵扣的稅項開支	3,863,241	3,739,480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90,056	751,187
動用過往期間的稅項虧損	(184,431)	(435,695)
先前並無確認過往期間稅項虧損所產生遞延稅項的影響	(689,179)	—
其他	186,893	60,978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繳納的稅項	49,408,134	56,009,358

本集團擁有海外附屬公司產生的稅項虧損約為 16.1 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20.9 百萬港元)，該等虧損將於一至九年內到期，可供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有關該等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並未確認，乃由於有關金額並未用於抵銷本集團內其他公司的應課稅溢利及有關金額來自已虧損多時的附屬公司，及/或目前認為不大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稅項虧損。

應佔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的稅項分別 26,044 港元(二零一三年：無)及 2,883 港元(二零一三年：無)已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應佔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10. 所得稅(續)

稅率變動

日本的公司稅率根據公司類型的不同而有所不同。因此，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VeriTrans及ECONTEXT的適用稅率亦有所不同。

下表概述於整個報告期間的公司稅率及類似稅項的變動。此外，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的稅率變動列示如下：

	自二零一四年 四月一日開始 的財政年度	自二零一二年 四月一日開始 至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財政年度
公司稅率		
VeriTrans	25.5%	25.5%
ECONTEXT	25.5%	25.5%
居民稅率		
VeriTrans	20.7%	20.7%
ECONTEXT	20.7%	20.7%
企業稅率		
VeriTrans	3.26%	3.26%
ECONTEXT	5.78%	5.78%
就重組而徵收的特定公司稅率		
VeriTrans	—	10%
ECONTEXT	—	10%
本地特定公司稅率		
VeriTrans	4.292%	4.292%
ECONTEXT	4.293%	4.293%
總稅率		
VeriTrans	35.64%	38.01%
ECONTEXT	37.11%	39.43%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溢利包括虧損15,361,004港元(二零一三年：20,947,549港元)，且已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處置(附註31(b))。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2.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60,305,096港元(二零一三年: 64,908,39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50,119,863股(二零一三年: 375,000,000股)計算。

釐定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時，根據重組及資本化發行之合共375,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已被視作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完成發行。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潛在攤薄之已發行普通股。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租賃裝修 港元	固定裝置、 傢具及設備 港元	總計 港元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成本	3,853,012	59,815,650	63,668,662
累計折舊	(237,034)	(16,790,340)	(17,027,374)
賬面淨值	3,615,978	43,025,310	46,641,288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160,147	2,585,246	2,745,393
年內計提撥備	(287,125)	(10,710,647)	(10,997,772)
出售／棄置	–	(12,718)	(12,718)
匯兌調整	(101,365)	(1,174,655)	(1,276,02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扣除累計折舊	3,387,635	33,712,536	37,100,171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3,903,191	60,556,640	64,459,831
累計折舊	(515,556)	(26,844,104)	(27,359,660)
賬面淨值	3,387,635	33,712,536	37,100,171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續)

	租賃裝修 港元	固定裝置、 傢具及設備 港元	總計 港元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成本	2,219,717	27,597,250	29,816,967
累計折舊	(77,153)	(10,351,299)	(10,428,452)
賬面淨值	2,142,564	17,245,951	19,388,515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2,142,564	17,245,951	19,388,515
添置	2,842,910	37,602,078	40,444,98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	249,117	249,117
年內計提折舊	(226,392)	(7,991,707)	(8,218,099)
出售／棄置	(1,807,438)	(476,815)	(2,284,253)
匯兌調整	664,334	(3,603,314)	(2,938,980)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扣除累計折舊	3,615,978	43,025,310	46,641,288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3,853,012	59,815,650	63,668,662
累計折舊	(237,034)	(16,790,340)	(17,027,374)
賬面淨值	3,615,978	43,025,310	46,641,288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租賃裝修 港元	固定裝置、 傢具及設備 港元	總計 港元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成本	-	-	-
累計折舊	-	-	-
賬面淨值	-	-	-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	-	-
添置	132,413	240,021	372,434
年內計提折舊	(12,138)	(28,762)	(40,90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扣除累計折舊	120,275	211,259	331,53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32,413	240,021	372,434
累計折舊	(12,138)	(28,762)	(40,900)
賬面淨值	120,275	211,259	331,53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計入固定裝置、傢具及設備總額的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達821,602港元(二零一三年：1,070,992港元)。

14. 商譽

本集團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成本及賬面淨值	495,334,123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之成本	495,334,12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13,821,573
匯兌調整	(98,714,966)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410,440,730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及賬面淨值	410,440,730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之成本	410,440,730
匯兌調整	(11,610,29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成本及賬面淨值	398,830,436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及賬面淨值	398,830,436

商譽、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標及尚未可供使用的開發中軟件的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及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尚未可供使用的其他無形資產已分配至支付現金產生單位(「支付現金產生單位」)及市場推廣現金產生單位(「市場推廣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每年或於有跡象顯示商譽及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尚未可供使用的其他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對商譽及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尚未可供使用的其他無形資產進行更頻密的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經計算其使用價值而釐定。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乃與貼現率、增長率以及預計毛利率及直接成本的變動有關。管理層採用除稅前比率估計貼現率，該除稅前比率反映現金產生單位的貨幣時值及特定風險的現行市場評估。增長率乃參考行業增長預測及過往增長率(經調整，如適用)估計。毛利率及直接成本變動以市場的過往經驗及未來變動的預測為基準。

14. 商譽(續)

商譽、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標及尚未可供使用的開發中軟件的減值測試(續)

支付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使用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的財務預算／預測得出的現金流預測經計算使用價值而釐定。適用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可回收金額的現金流預測的貼現率為8.6%(二零一三年：14.6%)，及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可收回金額的五年期後現金流乃按2.0%(二零一三年：2.0%)的增長率推算。

市場推廣現金產生單位

市場推廣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使用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的財務預算／預測得出的現金流預測經計算使用價值而釐定。適用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可收回金額的現金流預測的貼現率為11.9%(二零一三年：14.6%)，及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可收回金額的五年期後現金流乃按2.0%(二零一三年：2.0%)的增長率推算。

已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支付現金產生單位	387,309,022	398,293,842
市場推廣現金產生單位	11,521,414	12,146,888
總計	398,830,436	410,440,730

已就計量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支付現金產生單位及市場推廣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採用假設。管理層根據下列各主要假設進行現金流量預測以進行商譽的減值測試：

預算毛利率 — 用於釐定賦予預算毛利率的價值的基準為預算期間開始前兩年達致的平均毛利率。

貼現率 — 貼現率用作反映管理層對各單位所需的已動用資本回報(「ROCE」)的估計。其為管理層用於評估經營表現及未來資本投資建議的基準。

市場需求 — 市場需求乃根據對有關本集團競爭對手的預計市場滲透率及其對預算期內銷量的影響。

增長率 — 管理層已就五年期現金流量作出預測。增長率已用作預測較近期預測期間以外期間之現金流量。

支付過程及推廣行業的市場發展、貼現率、市場需求及增長率的主要假設所分配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15.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

	軟件 港元	開發中軟件 港元	商標 港元	客戶關係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計 港元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之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74,400,761	12,912,186	379,307,632	228,263,217	420,753	695,304,549
添置 — 內部開發	—	8,106,072	—	—	—	8,106,072
添置 — 獨立收購	—	29,401,987	—	—	141,434	29,543,421
年內攤銷撥備	(31,062,597)	—	—	(14,008,815)	(40,690)	(45,112,102)
轉讓	43,212,412	(43,212,412)	—	—	—	—
出售/棄置	—	—	—	—	(736)	(736)
匯兌調整	(2,182,862)	(275,717)	(10,729,618)	(6,456,967)	(12,032)	(19,657,196)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84,367,714	6,932,116	368,578,014	207,797,435	508,729	668,184,008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73,771,145	6,932,116	368,578,014	238,149,868	558,731	787,989,874
累計攤銷	(89,403,431)	—	—	(30,352,433)	(50,002)	(119,805,866)
賬面淨值	84,367,714	6,932,116	368,578,014	207,797,435	508,729	668,184,008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成本	130,826,503	6,375,720	471,722,114	304,794,520	1,093,612	914,812,469
累計攤銷	(46,143,057)	—	—	(2,988,182)	(545,615)	(49,676,854)
賬面淨值	84,683,446	6,375,720	471,722,114	301,806,338	547,997	865,135,615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之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84,683,446	6,375,720	471,722,114	301,806,338	547,997	865,135,615
添置 — 內部開發	—	5,076,939	—	—	—	5,076,939
添置 — 獨立收購	—	43,952,691	—	—	58,028	44,010,71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	—	—	—	130,771	130,771
年內撥備攤銷	(30,176,256)	—	—	(16,319,362)	(46,791)	(46,542,409)
轉讓	36,998,009	(36,998,009)	—	—	—	—
出售/棄置	(950,648)	(110,336)	—	—	(169,554)	(1,230,538)
匯兌調整	(16,153,790)	(5,384,819)	(92,414,482)	(57,223,759)	(99,698)	(171,276,548)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74,400,761	12,912,186	379,307,632	228,263,217	420,753	695,304,549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成本	134,569,143	12,912,186	379,307,632	245,082,612	435,815	772,307,388
累計攤銷	(60,168,382)	—	—	(16,819,395)	(15,062)	(77,002,839)
賬面淨值	74,400,761	12,912,186	379,307,632	228,263,217	420,753	695,304,549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5. 其他無形資產(續)

本公司

	軟件 港元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329,427
添置 — 獨立收購	1,264,067
年內攤銷撥備	(103,96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489,53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630,097
累計攤銷	(140,563)
賬面淨值	1,489,534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
添置 — 獨立收購	366,030
年內攤銷撥備	(36,603)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329,427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成本	366,030
累計攤銷	(36,603)
成本及賬面淨值	329,427

軟件及開發中的軟件

僅當本集團能展現完成可供使用軟件的技術可行性、完成的意向及使用資產的能力、軟件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可獲得資源以完成項目及可靠計量於開發期間支出的能力時，開發軟件項目所產生支出(包括內部開支及第三方承包商於軟件開發過程中所產生成本)方可撥充資本及遞延計算。不符合該等標準的軟件開發開支於產生時計作支出。於開發完成後，軟件開發開支轉撥至軟件賬項。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自損益賬扣除。

15. 其他無形資產(續)

軟件及開發中的軟件(續)

軟件成本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自軟件投入使用開始之日起於相關軟件估計可使用年限(不超過五年)內按直線法攤銷。開發中軟件不作攤銷，但於適用時評估是否減值(如財務報表附註14進一步詳述)。

商標

商標乃於收購VeriTrans時獲得。商標被評估為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管理層定期檢討評估。商標每年會於適當時作出減值檢討(如財務報表附註14進一步詳述)。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乃於收購VeriTrans時獲得。該關係指所收購的客戶組合及已綜合入賬的公司所產生關係。客戶關係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7年(二零一三年：17年)內按直線法進行攤銷。可使用年期乃根據源自組合之經濟利益的估計期間而釐定。

已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具有無限年期的商標及尚未可供使用的開發中軟件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開發中軟件 港元	商標 港元	開發中軟件 港元	商標 港元
支付現金產生單位	6,932,116	368,578,014	12,842,949	379,307,632
市場推廣現金產生單位	-	-	69,237	-
	6,932,116	368,578,014	12,912,186	379,307,632

有關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標及尚未可供使用的開發中軟件之減值測試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1,523,234,910	1,523,234,910

本公司的流動負債包括應付附屬公司款項4,637港元(二零一三年：315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限。本公司的非流動負債包括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528,651港元(二零一三年：無)，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償還。本公司的非流動負債包括來自一間附屬公司的貸款38,75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2%計息且須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償還。

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 擁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ECONTEXT, Inc. (附註(b))	日本	100,000,000日圓 (「日圓」)	100	–	線上支付服務供應商
VeriTrans Inc. (附註(a))	日本	1,068,450,000日圓	99.8	–	線上支付服務供應商
eCURE Co., Ltd. (附註(b))	日本	75,000,000日圓	–	99.8	提供互聯網安全服務
NaviPlus Co., Ltd. (附註(b)及(f))	日本	145,000,000日圓	–	94.8	提供線上營銷及廣告
iResearch Japan Co., Ltd. (附註(b))	日本	30,000,000日圓	–	66.6	提供研究及數據分析
JJ-Street Inc. (附註(b)及(c))	日本	100,000,000日圓	–	49.9*	經營中國訪日遊客的 資訊網站
Coolpat Co., Ltd. (附註(b))	日本	1,000,000日圓	–	99.8	線上支付服務供應商
Kotohako, Inc (附註(b)及(f))	日本	63,500,000日圓	–	94.8	提供線上營銷及廣告
E-Commerce Asia Association (附註(b)、(d)及(e))	日本	不適用 附註(e)	–	99.8	在亞洲提供電子商務推廣

* 儘管本集團僅持有JJ-street Inc. 的49.9%股權，惟基於財務報表附註3所述因素，該公司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入賬。

1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註：

- (a) 該實體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乃根據日本公認會計準則(「J-GAAP」)編製，並由Ernst & Young ShinNihon LLC審核。
- (b) 該等實體不受制於日本的法定審核規定。
- (c) Shareee-China, Inc.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更名為JJ-Street Inc.。
- (d) E-Commerce Asia Association(「ECAA」)有不同的財政年度年結日(六月三十日)。ECAA的財政年度年結日為三月三十一日。相關財務報表載有該附屬公司自呈報的最早日期起計或自附屬公司首次受到控股股東共同控制之日以來(以較短的期間為準)的財務資料，有關財務資料乃採用與本公司相同的申報日期編製。
- (e) ECAA為在日本成立的法人團體，並無已發行股本。
- (f) 根據NaviPlus Co., Ltd.(「NaviPlus」)及Kotohako, Inc.(「Kotohako」)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四日的併購協議，Kotohako合併入NaviPlus，且不再為獨立法團，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起生效。Kotohako合併入NaviPlus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17.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	—	3,939,795	—
應佔資產淨值	18,124,280	—	—	—
	18,124,280	—	3,939,795	—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投資／註冊 資本詳情	註冊及 營運地點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擁有權益	投票權	分佔溢利	
econtext ASIA EC Fund Investment LPS (「EC Fund」)	注資606,000,000 日圓	日本	49.5	50.0	49.5	集資、投資及撤資
VeriTrans Shanghai Co., Ltd. (「VT Shanghai」)	註冊資本人民幣 200,000元	中國／ 中國大陸	50.0	50.0	50.0	線上支付服務

EC Fund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VeriTrans持有，而VT Shanghai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7.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EC Fund 根據日本法例成立，其一般合作夥伴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VeriTrans 及 SBI Investment Co., Ltd.，該公司為根據日本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 SBI Holding, Inc. 的附屬公司。

VT Shangha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 Shanghai CardInfoLink Data Services Co., Ltd. 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認購 VT Shanghai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 元(約 126,582 港元)，代價為人民幣 3,128,562.38 元(約 3.9 百萬港元)。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成為 VT Shanghai 股東，持有 50% 股權。

EC Fund 被視為本集團的重大合營企業，作為本集團設立以亞洲新興市場為目標的日本電子商貿公司、亞洲電子商貿公司及以類似目的成立的其他日本有限合夥企業投資基金，並按權益法入賬。

下表列示 EC Fund 的財務資料概要，已就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並於財務報表內以賬面值對賬：

	二零一四年 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76,132
其他流動資產	1,129,174
流動資產總額	6,205,306
非流動資產 — 投資	39,660,564
其他流動負債	(810,780)
資產淨值	45,055,090

17.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二零一四年 港元
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對賬：	
本集團所有權比例	49.5%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資產淨值(不包括商譽)	22,302,270
向合營企業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未變現收益(附註19)	(7,784,276)
投資賬面值	14,517,994
銷售開支、一般開支及行政開支	(1,257,705)
其他全面虧損	(17,482)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1,275,187)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另一間合營企業VT Shanghai(獨立而言並非重大)的財務資料總覽：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應佔合營企業年內虧損	(382,494)	-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益	48,984	-
應佔合營企業全面虧損總額	(333,510)	-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總賬面值	3,606,286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	-	7,314,230	4,640,480
應佔資產淨值	4,357,551	3,309,541	-	-
	4,357,551	3,309,541	7,314,230	4,640,480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五日，VeriTrans將其於PT. Midtrans的全部權益(即598,000股每股面值8,890印尼盾(「印尼盾」)的股份，相當於PT. Midtrans已發行股本約23%)轉讓予本公司，代價約為5,316百萬印尼盾(約4.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本公司進一步認購PT Midtrans的345,000股每股面值8,890印尼盾的股份，代價約為3,067百萬印尼盾(約2.7百萬港元)。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持有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登記 及營運地點	本集團應佔擁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PT. Midtrans *	943,000股 每股8,890印尼盾 的普通股	印度尼西亞 共和國	23	線上支付服務供應商

*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全球網絡的另一間成員公司審核。

下表列示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應佔聯營公司年內虧損	(93,235)	(1,037,475)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669,373)	(225,113)
應佔聯營公司全面虧損總額#	(762,608)	(1,262,588)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總賬面值	4,357,551	3,309,541

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虧損。

19.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非上市權益投資	35,649,999	5,670,942	35,649,999	5,670,942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由於合理公平值估計的範圍過大，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算，故賬面值35,649,999港元(二零一三年：5,670,942港元)的未上市權益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本集團並無計劃於近期將其出售。

年內，本集團收購Citrus Payment Solutions Pte. Ltd.的15.59%股權，作為一項非上市權益投資，代價為4,599,999美元(相當於35,649,999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VeriTrans將其於PT. Tokopedia的全部權益，即178股每股面值1,000,000印尼盾(約779港元)的股份轉讓予本公司，代價為730,791美元(約5.7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本公司就轉讓PT. Tokopedia的178股股份(相當於約6.62%股權)與本集團的合營企業EC Fund訂立股份買賣協議。

20. 商業債券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商業債券	15,290,520	15,735,641

商業債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1.19厘計息並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21. 應收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應收賬款	25,127,499	25,789,954
減值	(408,055)	(413,582)
	24,719,444	25,376,372

本集團一般與其債務人訂有具體貿易條款。就該等信貸而言，信貸期一般自月底結算日起為期30天。各債務人均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努力維持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管理層將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除下文附註38所披露者外，鑑於上述事項及本集團應收賬款項與大量債務人有關，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並未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30日內	23,014,274	20,539,481
31至60日	295,491	2,916,365
61至90日	436,439	831,143
91至120日	80,961	49,747
超過120日	892,279	1,039,636
	24,719,444	25,376,372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年初	413,582	9,129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6)	626,176	602,782
已撇銷不可收回款項	(595,860)	(79,803)
匯兌調整	(35,843)	(118,526)
年末	408,055	413,582

上述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包括就已共同減值的應收賬款撥備408,055港元(二零一三年：413,582港元)，其撥備前賬面值為25,127,499港元(二零一三年：25,789,954港元)。

21. 應收賬款(續)

並無個別被視作已減值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逾期及未減值	22,772,352	22,930,560
逾期少於30天	1,002,393	1,168,755
逾期31至60天	3,322	199,161
逾期61至90天	70,512	102,521
逾期91至120天	110,729	126,177
逾期超過120天	760,136	849,198
	24,719,444	25,376,372

未逾期及未減值的應收款與大量債務人有關，彼等近期並無拖欠付款記錄。已逾期但未減值款項與多名獨立債務人有關，彼等與本集團的交易記錄良好。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有關結餘作減值撥備，原因為其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預付款項及遞延首次公開發售成本	12,259,133	30,303,235	737,212	8,763,20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97,967	220,813	6,396	—
	13,457,100	30,524,048	743,608	8,763,200

上述資產並未逾期或減值。上述結餘所包括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付款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46,543,205	1,091,121,131	527,449,361	71,316,681
減：受限制現金*	(861,616)	(884,39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如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所示)	1,545,681,589	1,090,236,735	527,449,361	71,316,681

* 有關結餘指存置於若干銀行信託賬戶的存款，根據與有關銀行的還款安排而受限制使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日圓及美元(「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1,018,082,192港元(二零一三年：1,043,664,731港元)及40,670,520港元(二零一三年：31,687,052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以日圓及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無(二零一三年：24,894,477港元)及40,539,079港元(二零一三年：31,555,481港元)。

存入銀行的現金按每日或短期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存款已存入信譽良好且無近期拖欠付款記錄的銀行。

2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應付賬款	8,923,288	8,958,834	—	—
其他應付款項	36,133,767	46,018,011	1,122,514	11,681,829
應計費用	5,556,392	6,393,541	—	—
	50,613,447	61,370,386	1,122,514	11,681,829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且通常於30日期限內結算。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在30日內。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通常於30日期限內結算。

25. 計息銀行借款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合約 利率(%)	到期日	港元	合約 利率(%)	到期日	港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	1.80%	二零一三年 七月	217,703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a)	1.475%	二零一四年 七月	76,452,600			-
			76,452,600			217,703

附註a： 該項貸款以於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101.9百萬港元之股權作抵押。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分析如下：		
於以下期限應付銀行貸款：		
一年內	76,452,600	217,703
	76,452,600	217,703

VeriTrans有日本兩間銀行的無抵押信貸額度，最高金額分別為5,000百萬日圓(約382.3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5,000百萬日圓(約393.4百萬港元))及2,000百萬日圓(約152.9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2,000百萬日圓(約157.4百萬港元))，年利率為1.475%。

ECONTEXT亦與一間日本銀行訂有信貸額度，最高金額為4,000百萬日圓(約305.8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3,000百萬日圓(約236.0百萬港元))，年利率為1.475%，乃以本集團於VeriTrans的股權作擔保。

根據有關信貸額度可動用的總金額為76,452,6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26.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本集團為其業務租賃若干設備。有關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餘下租賃期為4年，並無或然租金或自動調整條款。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融資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最低租金 付款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最低租金 付款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最低租金 付款現值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最低租金 付款現值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242,848	249,918	227,058	228,953
第二年	242,848	249,918	231,739	233,668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24,987	687,275	417,103	667,730
最低融資租賃付款總額	910,683	1,187,111	875,900	1,130,351
未來財務費用	(34,783)	(56,760)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總淨額	875,900	1,130,351		
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227,058)	(228,953)		
非流動部分	648,842	901,398		

27. 撥備

	本集團 失修撥備 港元	本公司 失修撥備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1,172,766	—
添置	1,037,970	—
年內動用金額	(1,003,872)	—
匯兌調整	(190,554)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1,016,310	—
添置	33,924	23,535
年內動用金額	—	—
匯兌調整	(28,749)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021,485	23,535
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	—
非流動部分	1,021,485	23,535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失修撥備被視為非流動性質。

失修撥備

本集團與本公司已訂立多項辦公室租約／分租安排。作為此等安排一部分，本集團及本公司須於相關租約完結時將租賃物業回復原貌。因此，已就於相關租約結束時將此租賃物業回復原貌的估計成本作出失修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28. 應收支付處理款項及應付支付處理款項

於支付處理業務過程中，本集團透過信用卡及其他方式收取消費者在便利店為商品及服務支付的現金償付款項。本集團隨後將該等款項匯付予該等商品及服務供應商，例如網上商戶。該等收款及付款的時間並不一定對等，因此相關資產與負債可能每日波動。

此外，下表所載項目為本集團在收到客戶透過信用卡公司以現金結算前向網上商戶作出之預付款項。

該等資產與負債屬短期性質，且可能因參考日期不同而大幅波動。

應收支付處理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代理支付服務—便利店的在途現金	423,407,606	504,313,841	—	—
向網上商戶作出墊款支付(附註a)	124,122,570	124,510,615	—	—
向便利店/終端用戶墊款支付	6,802,821	—	—	—
	554,332,997	628,824,456	—	—

附註a: 向網上商戶作出墊款支付將於本集團收到信用卡公司的現金時抵銷。

應收支付處理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須於30個營業日收取。上述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為未逾期亦未減值。

應付支付處理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代理支付服務一向網上商戶付款	1,157,380,675	1,362,977,494	653,949	—

應付支付處理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須於30個營業日內支付。上述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為30日內到期。

29.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稅項津貼折舊 與相關折舊 開支間的差額 港元	收購附屬公司 所產生無形資產 公平值調整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1,492,865)	(278,218,079)	(279,710,944)
年內於損益表計入的遞延稅項	476,993	7,043,965	7,520,958
匯兌調整	207,724	53,253,940	53,461,664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於二零一三年 七月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808,148)	(217,920,174)	(218,728,322)
年內於損益表計入的遞延稅項	172,257	5,863,943	6,036,200
匯兌調整	26,389	6,284,546	6,310,935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609,502)	(205,771,685)	(206,381,187)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29.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稅項津貼折舊 與相關折舊 開支間的差額	應計日本 企業稅	應計花紅	應計存假	收購附屬公司 所產生無形資產 公平值調整	收益確認	其他	可用作抵銷 未來應課稅 溢利的虧損	總計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279,988	2,740,211	1,037,354	1,491,715	1,563,134	6,150,928	1,179,567	-	14,442,897
年內於損益表計入/(扣除) 的遞延稅項*	(84,806)	(609,657)	(150,731)	81,736	(498,485)	716,720	678,757	-	133,534
匯兌調整	(45,141)	(436,828)	(176,478)	(306,745)	(216,395)	(1,332,211)	(339,414)	-	(2,853,212)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150,041	1,693,726	710,145	1,266,706	848,254	5,535,437	1,518,910	-	11,723,219
年內於損益表計入/(扣除) 的遞延稅項*	71,628	938,547	(125,972)	194,556	(501,656)	(35,537)	41,212	1,458,742	2,041,520
匯兌調整	(2,776)	(28,682)	(22,668)	(31,846)	(34,272)	(157,311)	(42,124)	29,884	(289,795)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218,893	2,603,591	561,505	1,429,416	312,326	5,342,589	1,517,998	1,488,626	13,474,944

*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淨額為8,077,720港元(二零一三年: 7,654,492港元)(附註10)。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抵銷。以下為本集團用作財務申報呈列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2,865,442	10,915,071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05,771,685)	(217,920,174)
	(192,906,243)	(207,005,103)

29. 遞延稅項(續)

本公司管理層擬於無限期內再次投資本公司海外附屬公司的未分派盈利。因此，概無該等附屬公司於收購前及收購後的未分派盈利之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於可見未來獲免除，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總額分別約為61.7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61.7百萬港元)及185.1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101.5百萬港元)(包括下文詳述的任何受限制款項)。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將不大可能分派該等盈利。遞延稅項負債將於本公司管理層預期以應課稅方式(例如透過接獲股息或出售投資)變現該等未分派盈利時確認。

根據日本公司法(二零零五年第86號法例(經修訂))(「公司法」)，該附屬公司計入上表的結餘總額分別約為24.7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24.7百萬港元)及0.4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0.2百萬港元)的收購前及收購後未分派盈利為不可分派盈利。根據公司法，於股息分派時，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已／須保留(i)分派盈利的10%，或(ii)相當於各自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減股份溢價總額及法定儲備的四分之一的金額的較小款項。倘各附屬公司的股份溢價及法定儲備的總額已達至各自已發行股本的25%，則毋須作出額外撥備。

根據管理層的預測未來應課稅溢利，倘未來應課稅溢利可抵銷可動用的結轉未動用稅項虧損，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基準為(i)相關實體是否可能於未動用稅項虧損到期前有應課稅溢利；(ii)未動用稅項虧損是否來自不大可能重複發生的可識別原因；及(iii)相關實體是否有機會於可動用未動用稅項虧損期間產生應課稅溢利。基於上文所述及鑑於機會的可能性以及本集團於年內的計劃，包括(其中包括)相關實體將採取的行動，於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到期前於特定期間創造或增加應課稅溢利，本公司董事認為，相關應課稅實體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將有所改善，將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抵銷結轉未動用稅項虧損，而可動用已於報告期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重新評估相關實體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未來應課稅溢利將允許收回遞延稅項資產，則實體確認先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30. 股本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註冊成立時及涉及重組之518,750,000股 (二零一三年：162,323,491股)普通股	2,095,487,067	1,623,234,910

年內就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進行之交易摘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賬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	-	-	-
註冊成立時及涉及重組之發行股份(附註(a))	162,323,491	1,623,234,910	-	1,623,234,910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七月一日	162,323,491	1,623,234,910	-	1,623,234,910
資本削減(附註(b))	-	(1,621,611,675)	1,621,611,675	-
資本化發行(附註(c))	212,676,509	2,126,765	(2,126,765)	-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附註(d))	143,750,000	1,437,500	514,625,000	516,062,500
股份發行開支	-	-	(43,810,343)	(43,810,343)
轉撥至已發行股本(附註(e))	-	2,090,299,567	(2,090,299,567)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518,750,000	2,095,487,067	-	2,095,487,067

30. 股本(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股本出現以下變動：

- (a)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股每股面值10港元的普通股。同日，10,000,000股每股面值10港元的本公司普通股按面值以現金配發及發行予Digital Garage。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一日，透過額外增設639,293,964股每股面值10港元的普通股，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增至6,492,939,640港元，有關股份於所有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作為重組一部分，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向Digital Garage按面值配發及發行29,901,101股及122,422,390股(合共152,323,491股)每股面值10港元入賬列作繳足的額外普通股，以自Digital Garage收購ECONTEXT全部已發行股本及VeriTrans 99.8%已發行股本。

(b) 資本削減

根據按舊有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58條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通過之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透過註銷本公司實繳股本(不超過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每股9.99港元)，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由1,623,234,910港元(分為162,323,491股每股面值10.00港元之股份)減至1,623,234.91港元(分為162,323,491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資本削減產生之金額1,621,611,675.09港元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本公司資本削減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生效。此外，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6,492,939,640港元(分為649,293,964股每股面值10.00港元之股份)減至6,492,939.64港元(分為649,293,96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c) 資本化發行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通過之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6,492,939.64港元(分為649,293,96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增至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此外，董事獲授權將列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2,126,765.09港元撥充資本，並利用該金額按面值繳足212,676,509股股份，並按照(或盡可能貼近)彼等當時於本公司之股權比例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配發及發行，而該等將獲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在所有方面均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該等股份於全球發售(定義見下文附註30(d))完成後發行。資本化發行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d)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根據本公司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國際配售」)(統稱「全球發售」)，125,000,000股股份獲發行及提呈發售以供認購，作價為每股3.59港元，總現金代價(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為448,750,000港元。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向國際配售包銷商(「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自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最後一日起計最多30日，可由全球發售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以要求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最多18,750,000股額外新股份(相當於首次發售股份合共15%)以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30. 股本(續)

(d)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續)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九日，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以要求本公司發行18,750,000股額外新股份(「超額配發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5%，以補足國際配售之超額分配。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三日，本公司以每股股份3.59港元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總現金代價(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為67,312,500港元。

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e) 廢除股本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的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所載廢除股本面值的過渡性條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股份溢價賬結餘已轉撥至已發行股本。

31. 儲備

(a) 本集團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儲備金額及其變動載於財務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賬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的結餘		-	-	-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20,947,549)	(20,947,549)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七月一日		-	(20,947,549)	(20,947,549)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15,361,004)	(15,361,004)
資本削減	30(b)	1,621,611,675	-	1,621,611,675
資本化發行	30(c)	(2,126,765)	-	(2,126,765)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30(d)	514,625,000	-	514,625,000
股份發行開支		(43,810,343)	-	(43,810,343)
轉撥至已發行股本(附註)	30(e)	(2,090,299,567)	-	(2,090,299,567)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	(36,308,553)	(36,308,553)

附註：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的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所載廢除股本面值的過渡性條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股份溢價賬結餘已轉撥至已發行股本。

32. 業務合併

二零一三年

收購 Kotohako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以代價217百萬日圓(約19.4百萬港元)收購Kotohako(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且總部位於日本的非上市公司，從事網上市場營銷及廣告業務)的全部投票權股份。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總計為62.7百萬日圓(約5.6百萬港元)，而已付超逾所收購資產淨值公平值之金額為154百萬日圓(約13.8百萬港元)，已入賬為商譽。

於收購日期，Kotohako的可識別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於收購時確認的 公平值 港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04,239
應收賬款	832,529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249,117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15)	130,771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	125,297
資產總值	7,741,953
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441,809
其他流動負債	687,518
負債總額	2,129,327
按公平值列賬的可識別總資產淨值	5,612,626
於收購產生之商譽(附註14)	13,821,573
以現金支付的購買代價	19,434,199
	港元
有關收購Kotohako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現金代價	(19,434,199)
已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04,239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13,029,96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32. 業務合併(續)

商譽主要包括收購所產生的預期協同效應價值。由於本集團策略之一部分為拓展其市場份額，故對此作出收購。

自收購日期起，Kotohako向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益及除稅前溢利分別貢獻3,878,346港元及2,534,632港元。倘合併於年初發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益及除稅前溢利分別為1,183,480,137港元及124,308,415港元。

33.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若干物業及設備。該等租約協商的期限介乎一年至五年。若干物業租賃附有重續選擇權，可按市值租金重續租約。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到期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所擁有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一年內	826,115	337,449	123,257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53,860	144,113	30,814	—
	1,179,975	481,562	154,071	—

34. 承擔

除上文附註33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從事集資、投資及撤資之合營企業之資本承擔約200百萬日圓(相當於約15.3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無)擁有已訂約但未計提之資本承擔。

35. 關連方交易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交易、安排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按相關各方所協定條款與關連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i) 與最終控股公司 Digital Garage 之交易及安排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收入及開支：			
知識產權許可費	(1)	16,184,679	20,533,112
就借調安排所付的薪金及其他福利	(2)	2,678,731	765,665
辦公室租金及相關開支	(3)	12,883,000	8,496,260
業務支援開支		3,351,647	5,248,995
董事酬金	(4)	999,280	4,607,619
僱員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4)	–	866,199
外包開支		23,512	402,840
一間附屬公司向最終控股公司派付的股息	(5)	–	102,021,203
向最終控股公司作出的分派	(6)	–	99,502,488

Digital Garage 已向本公司作出不可撤銷承諾，據此，其已同意以下各項：

- 將不會銷售其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作為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的一部分；及
- 自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日期起計至少三年內，將不會銷售其於本公司任何股份。

附註：

- (1) VeriTrans 及 ECONTEXT 與 Digital Garage 訂立多項知識產權許可協議(統稱「知識產權許可協議」及個別稱為「知識產權許可協議」)。據此，Digital Garage 授予 VeriTrans 及 ECONTEXT 非獨家權利，以使用其商號及若干商標及註冊域名。VeriTrans 及 ECONTEXT 支付予 Digital Garage 的每月許可費乃按彼等各自每月收益的 2.5% 收取。知識產權許可協議原有期限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除非相關知識產權許可協議終止，否則於屆滿後可重續一年並將繼續按一年期間自動重續。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Digital Garage 與 VeriTrans 同意修訂相關知識產權許可協議，在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解除 VeriTrans 向 Digital Garage 支付每月許可費的義務。知識產權許可協議及相關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 (2) VeriTrans、ECONTEXT 及 NaviPlus 與 Digital Garage 訂立借調協議。Digital Garage 同意向本集團借調其若干僱員。借調協議及相關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 (3) 辦公室租金及相關開支與 Digital Garage 的分租安排有關。相關分租協議、辦公室設備及設施協議以及相關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 (4) 本集團從 Digital Garage 所分配的款項及由 Digital Garage 承擔該等個人的若干社保成本及養老金計劃供款。
- (5) VeriTrans 向 Digital Garage 派付的股息。
- (6) 向 Digital Garage 作出的現金分派。

35. 關連方交易(續)

(b) 與Kakaku.com, Inc. (「Kakaku.com」)的交易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銷售予Kakaku.com	6,254,801	6,076,201
自Kakaku.com購買	3,127,400	3,038,100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Kakaku.com為Digital Garage的聯營公司。

銷售予Kakaku.com／或自Kakaku.com購買參考通常提供予本集團／Kakaku.com其他客戶的價格或按議定條款進行。

(c) 一間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合共204,779港元股息由VeriTrans支付予非控股權益。

(d) 向一間合營企業轉讓於PT. Tokopedia的股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本公司與EC Fund訂立股份買賣協議，內容有關轉讓PT. Tokopedia的178股股份，佔PT. Tokopedia的股權約6.62%，總代價約為20.5百萬港元。

(e)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主要指財務報表附註8所詳述的董事酬金。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年內適用期間，有關上文第(a)(i)(1)、(a)(i)(2)及(a)(i)(3)項的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35,649,999	5,670,942
貸款及應收款項		
商業債券	15,290,520	15,735,641
租金按金	5,385,244	5,448,601
受限制現金	861,616	884,396
應收賬款	24,719,444	25,376,372
代理支付服務 — 便利店的在途現金(附註28)	423,407,606	504,313,841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197,967	220,8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5,681,589	1,090,236,735
	2,016,543,986	1,642,216,399
	2,052,193,985	1,647,887,34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計入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45,057,055	54,976,845
應付支付處理款項(附註28)	1,157,380,675	1,362,977,494
計息銀行借款	76,452,600	217,703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875,900	1,130,351
	1,279,766,230	1,419,302,393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35,649,999	5,670,942
貸款及應收款項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附註16)	1,523,234,910	1,523,234,910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附註17)	3,939,795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附註18)	7,314,230	4,640,480
租金按金	108,829	13,865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6,39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7,449,361	71,316,681
	2,062,053,521	1,599,205,936
	2,097,703,520	1,604,876,878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一間附屬公司貸款	38,750,000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533,288	315
應付支付處理款項	653,949	—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22,514	11,681,829
	41,059,751	11,682,144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管理層已作出評估，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除財務報表附註19所詳述可供出售投資無法可靠計量其公平值外，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與彼等賬面值相若或與彼等賬面值無重大差異，主要由於該等工具到期期限較短或折讓之影響並不重大。

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按可由自願各方在現有交易中可交換的金額計入金融工具，強制或清算銷售除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二零一三年：無)。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於為本集團的經營融資／集資。本集團有多種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比如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主要自本集團經營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本集團的政策為不進行金融工具的投機性交易。本集團在其日常業務活動範圍內面臨財務風險。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於下文詳述。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乃一項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由於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所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乃主要與銀行存款與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亦持有商業債券，然而直至二零二三年其利率為固定。本集團盡量減少可能令本集團面臨重大利率風險的貸款及借款。所呈列期間的利息費用並不重大。

本集團透過將可能令本集團面臨重大利率風險的貸款及借款保持在最低水平管理其利率風險。因此，管理層認為利率風險對本集團而言並非一項重大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乃一項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由於外匯匯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即以本集團經營單位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單位貨幣資產及負債外幣交易及結餘所產生風險)。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面臨外匯匯率變動風險乃主要與以日圓(不同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計值的本公司銀行存款有關。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外幣風險，原因為本公司的銀行存款主要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管理層亦持續密切監察本集團面對的該等風險，加上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預期匯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下表顯示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對日圓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以日圓計值的銀行存款價值變動所致)的敏感度。

	匯率變動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港元
倘日圓兌港元貶值	-5%	(1,185,451)
倘日圓兌港元升值	5%	1,310,236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一項金融工具項下交易方無法履行其責任導致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面臨來自經營活動(主要為應收賬款)及其他活動的信貸風險，包括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商業債券及其他金融工具。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應收賬款

客戶信貸風險乃按本集團就客戶信貸風險管理所設立的有關政策、程序及控制，在附屬公司層面管理。本集團主要進行線上支付處理業務，因此該等應收賬款絕大部分為短期的應收大型銀行機構及信用卡公司賬款，故其風險一般較低。我們會定期監控客戶未償還應收賬款。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客戶欠付本集團賬款超過應收賬款總額10%以上，各自分別約佔所欠付應收賬款總額約零及15%。於各報告期末，已按個別基準就個別主要債務人進行分析其減值要求。此外，大量應收賬款(個別而言並不重大)分類為同類組別，且予以共同減值評估。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賬款的最大信貸風險為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按照本集團政策由本集團管理層管理。本集團管理層每年就交易方的信貸限額進行審閱。限額的設定乃須盡量降低風險的集中度，因此可減輕潛在交易方不履約所產生的財務虧損。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面臨的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產生自交易方的違約，其最大風險額度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閱現金流量預測及監控管理層預計的現金存款而監控其資金短缺風險。此外，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兩間銀行授出的信貸額度(包括透支融資)分別為11,000百萬日圓(約841.0百萬港元)及10,000百萬日圓(約786.8百萬港元)。於報告期末，除短期應付賬款及計息銀行借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短期計息銀行借款的到期情況於附註25披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融資租賃到期應付款(基於訂約未貼現付款)分別為60,712港元、182,136港元及667,835港元，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則分別為62,480港元、187,438港元及937,193港元，應分別於三個月內、三個月至十二個月內及十二個月後償還。本集團及本公司其他金融負債(包括於報告期期末的應付支付處理款項、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以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的到期情況，根據訂約未貼現付款為應要求償還/無固定償還期限或於三個月內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確保其保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將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會因應經濟環境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任何變化。

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計算方法為總借款除以股東權益總額加總借款。總借款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股東權益總額包括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之所有部分。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資產負債比率於合理水平。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總借款	77,328,500	1,348,054
股東權益總額	1,789,217,782	1,293,894,845
總借款及股東權益總額	1,866,546,282	1,295,242,899
資產負債比率	4.1%	0.1%

3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作出重新分類／重新分組，以與本年度之呈列方式一致。

40.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econtext Asia Limited
環亞智富有限公司

Unit 607a, Level 6, Cyberport 3, 100 Cyberport Road, Hong Kong
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3座6樓607a室

Tel 電話: (852) 3618 6530 Fax 傳真: (852) 3157 1884

Website 互聯網址: www.econtext.asia

Email 電子郵件: info@econtext.asia